

深圳市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批瓷砖

采购(批量招标) 工程

投标文件

资信标书

项目编号: 44039220250425001

投标人名称: 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投标人代表: 陈金明

日期: 2025 年 5 月 16 日



目 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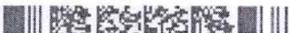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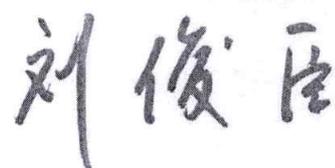


1. 商标注册证	1
2. 所投品牌制造商近 3 年（2021、2022、2023）财务情况	3
2.1. 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	6
2.2.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30
2.3.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54
3. 所投品牌制造商成立的企业 CNAS 实验室情况	78
3.1. 有效期内的 CNAS 实验室认证证书	79
3.2. 企业 CNAS 实验室照片	82
4. 所投品牌制造商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情况	85
5. 所投品牌制造商取得《中国绿色产品认证证书》情况	86
5.1. 中国绿色产品认证证书	87
6. 所投品牌制造商获得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情况	89
6.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90
6.2.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91
6.3.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92
7. 所投品牌制造商提供本项目拟派售后人员构成	93
8. 近 3 年（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投标人所投品牌同类产品与房地产企业的战略采购合作业绩情况	97
8.1. 2021-2023 年华润置地华东大区 30 标及以上墙地砖供应工程集中采购合同文件	99
8.2. 2020-2022 年度万科集团瓷砖集中采购协议	103
8.3. 碧桂园招采中心-通用类入库框架协议	107
8.4. 保利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0-2022 年室内墙地砖战略合作协议（宏宇）	109
8.5. 2025 年度新城控股墙地砖采购协议	113
8.6. 金隅地产 2022-2024 年度瓷砖供货工程战略合作意向协议书	116
8.7. 成都城投置地（集团）有限公司 2023-2024 年度开发项目瓷砖集中采购协议	120
8.8. 成都轨道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2024 年度 TOD 综合开发项目瓷砖集中采购协议	123



9.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125
10. 《承诺书》《投标合规倡议书》《投标合规承诺函》	128
11. 本次投标代表近 3 个月社保缴存证明	132
12. 招标人要求提交的投标资格证明文件	135
12.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135
12.2. 制造商的资格声明	136
12.3. 主要技术人员情况表	139
13. 投标人提供综合实力证明材料	140
13.1. 资信条款响应表	140
13.2. 瓷砖品牌介绍	141
13.3. 工厂生产水平	142
13.4. 售后服务情况	143
13.5. 主要生产设备清单	146
13.6. 专利获得情况	148
13.7. 获奖证书	1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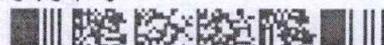
1. 商标注册证

 *BFZC4184852D01T170920*		
<h2>商 标 注 册 证</h2>		
		
<p>核定使用商品/服务项目（国际分类：19） 第 19 类：砖；建筑用嵌砖；非金属砖瓦；建筑用非金属砖瓦；建筑用非金属墙砖；非金属地板砖；非金属砖地；玻璃马赛克；水磨石；瓷砖（截止）</p>		
<p>注 册 人 广东宏宇新型材料有限公司</p>		
<p>注册人地址 广东省清远市清城区源潭镇陶瓷城二期开发区内之一</p>		
<p>注册日期 2007年05月21日 有效期至 2027年05月20日</p>		
局 长		发证机关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茶马南街1号

邮政编码:100055



邮政编码: 511500

广东省清远市清城区源潭镇陶瓷城二期开发区内之一

广东宏宇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发文编号:

SYXK2016000014680XKTZ01



商标使用许可备案通知书

广东宏宇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第4184852号注册商标使用许可,我局予以备案。

备案号 20160000014680

许可人 广东宏宇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被许可人 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许可期限 2016年11月01日至2027年05月19日

许可使用商品/服务项目:

1:砖;2:建筑用嵌砖;3:非金属砖瓦;4:建筑用非金属砖瓦;5:建筑用非金属墙砖;6:非金属地板砖;7:非金属砖地;8:玻璃马赛克;9:水磨石;10:瓷砖



办理方式: 代理办理 商标代理机构: 佛山市中达信商标事务所(普通合伙)

当前页/总页: 1/1

2. 所投品牌制造商近3年（2021、2022、2023）财务情况

投标人： 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年份	营业总收入（万元）			备注
2021	357988.88			证明材料在《资信标》第11页
2022	305317.01			证明材料在《资信标》第35页
2023	333793.64			证明材料在《资信标》第60页
年平均营业收入		332366.51		
年份	总负债（万元）	总资产（万元）	资产负债率 (=总负债/总资产)	备注
2021	261396.51	326333.00	80.10%	证明材料在《资信标》第10页
2022	230985.85	310503.37	74.39%	证明材料在《资信标》第34页
2023	206220.49	309697.10	66.59%	证明材料在《资信标》第59页
年平均资产负债率		73.81%		
年份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备注
2021	52965.09			证明材料在《资信标》第12页
2022	52787.99			证明材料在《资信标》第36页
2023	28187.39			证明材料在《资信标》第61页



年份	净利润	备注
2021	14920.67	证明材料在《资信标》第 11 页
2022	14581.02	证明材料在《资信标》第 35 页
2023	23959.09	证明材料在《资信标》第 60 页
合计	53460.78	

序号	主要营业收入产品类别 (可根据实际类别调整,但需体现本次招标类别)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备注
		对应产品类别营业收入金额(元)	对应占比	对应产品类别营业收入金额(元)	对应占比	对应产品类别营业收入金额(元)	对应占比	
1	瓷砖类	3579888821 .28	100%	3053170079 .59	100%	3337936436 .68	100%	证明材料 在《资信 标》第11、 35、60页
2	卫浴类	\	\	\	\	\	\	
3	XXX类	\	\	\	\	\	\	
4	XXX类	\	\	\	\	\	\	
5	其他	\	\	\	\	\	\	
合计		3579888821 .28	100%	3053170079 .59	100%	3337936436 .68	100%	

提示: 证明材料需提供所投品牌制造商近3年(2021、2022、2023)财务第三方审计报告(全页码、内容清晰可见)等资料。需包含利润表(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资产负债表等。

注1: 应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报告页需含防伪二维码,财务报表页需有公司签章)应涵盖所有财务指标,全页码、内容需清晰可见。

注2: 若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业绩将不予认可。

2.1. 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

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报告文号：大为审查字（2022）SC1005



内 容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3
二、已审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4
2. 利润表	5
3. 现金流量表	6
三、财务报表附注	7-20





广州大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GUANGZHOU DAWE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300号之一（东侧）801房

电话：020-83292313

邮编：510100

传真：020-83650250



审计报告

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

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地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管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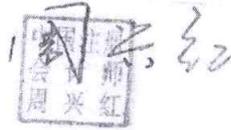


广州大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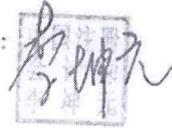


中国·广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五月二十四日

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项目	行次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项目	行次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	—	流动负债：		—	—
货币资金	1	182,965,288.22	126,717,251.39	短期借款	30	949,062,542.20	1,318,215,668.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2	2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1		
衍生金融资产	3			衍生金融负债	32		
应收票据	4	506,501,930.43	290,613,418.17	应付票据	33	363,000,000.00	50,000,000.00
应收账款	5	1,108,008,421.88	745,168,191.36	应付账款	34	69,693,561.50	83,496,626.42
预付款项	6	291,495,067.44	262,209,151.05	预收款项	35	76,526,028.15	59,187,072.03
其他应收款	7	214,142,525.52	265,984,050.80	应付职工薪酬	36	9,115,167.15	13,180,652.58
存货	8	358,545,654.09	297,467,972.64	应交税费	37	10,443,037.94	18,478,815.69
持有待售资产	9			其他应付款	38	373,474,783.48	57,914,821.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			持有待售负债	39		
其他流动资产	11	24,137,040.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		
流动资产合计	12	2,705,795,927.95	1,988,160,035.41	其他流动负债	41		
非流动资产：		—	—	流动负债合计		1,851,315,120.42	1,661,073,655.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			非流动负债：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14			长期借款	42	762,650,000.00	283,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15			应付债券	43		
长期股权投资	16			其中：优先股	44		
投资性房地产	17				45		
固定资产	18	254,596,242.66	235,299,292.41	长期应付款	46		
在建工程	19	182,150,815.73	189,391,725.46	预计负债	47		
生产性生物资产	20			递延收益	48		
油气资产	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49		
无形资产	22	120,787,037.81	11,380,831.46	其他非流动负债	50		
开发支出	23			非流动负债合计	51	762,650,000.00	283,000,000.00
商誉	24			负债合计	52	2,613,965,120.42	1,944,073,655.10
长期待摊费用	2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			实收资本（或股本）	53	225,950,000.00	225,95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			其他权益工具	5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	557,534,096.20	456,671,849.33	其中：优先股	55		
				永续债	56		
				资本公积	57		
				减：库存股	58		
				其他综合收益	59		
				专项储备	60		
				盈余公积	61	78,875,590.63	56,494,589.52
				未分配利润	62	344,539,313.10	217,713,640.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3	649,364,903.73	500,158,229.64
资产总计	29	3,263,330,024.15	2,444,231,884.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4	3,263,330,024.15	2,444,231,884.7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项 目	行次	金额单位：元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3,579,888,821.28	2,923,110,847.66
减：营业成本	2	2,504,137,433.88	2,172,663,004.07
税金及附加	3	23,547,879.40	22,296,013.83
销售费用	4	358,796,216.54	184,222,675.91
管理费用	5	365,260,297.67	266,902,586.57
财务费用	7	174,687,621.88	147,359,913.97
其中：利息费用	8	181,281,515.42	159,266,889.20
利息收入	9	17,618,057.94	19,886,347.67
加：其他收益	10	17,899,959.54	42,584,287.1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		1,466,485.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	171,359,622.25	173,715,040.20
加：营业外收入	17	4,781,162.46	718,103.78
减：营业外支出	18	603,521.08	1,054,129.7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	175,537,263.63	173,379,014.26
减：所得税费用	20	26,330,589.54	26,006,852.1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	149,206,674.09	147,372,162.1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22	149,206,674.09	147,372,162.1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2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	0.00	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	0.00	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6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		
3.其他	28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	0.00	0.0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1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32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33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4		
6.其他	35		
六、综合收益总额	36	149,206,674.09	147,372,162.12
七、每股收益：	37		
（一）基本每股收益	38		
（二）稀释每股收益	3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项目	行次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项 目	行次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1,483,626,050.21	2,604,003,316.9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0.00	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5,577,269.28	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0.00	0.0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319,217,651.72	32,846,361.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	181,819,820.48	282,650,032.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	1,808,420,971.21	2,836,850,178.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133,518,647.14	-84,900,677.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1,822,867,355.35	2,627,651,570.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	104,829,049.57	186,597,247.53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3	0.00	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90,454,662.08	67,167,125.74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4	2,313,254,808.87	1,426,815,666.8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1,667,619,092.97	425,914,717.69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0.00	190,000,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	3,775,770,150.97	3,307,330,661.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	2,313,254,808.87	1,526,815,666.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529,650,911.24	-470,480,482.71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7	2,568,946,942.07	690,118,392.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	48,000,000.00	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利息所收到的现金	28	84,179,055.59	160,444,703.02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	0.00	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0.00	37,851,758.4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0.00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	2,653,125,997.66	888,414,854.2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0.00	0.00	九、筹资活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1	-339,871,188.79	638,400,812.5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371,173.44	197,749,155.1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48,371,173.44	197,749,155.1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	-11,038.4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7	181,889,820.48	282,650,032.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	56,248,036.83	80,769,742.1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	0.00	0.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	126,717,251.39	45,947,569.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	182,965,289.22	126,717,251.3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

(除特别标明, 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简介

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由梁桐灿、欧家瑞、广东宏宇集团有限公司出资组建,于2003年12月30日成立,取得914418007578819623号营业执照,注册地址清远市源潭镇陶瓷工业城二期开发区内,注册资本RMB22,595.00万元,法定代表人李基华。

经营范围:生产经营各种高档环保型建筑陶瓷装饰砖、卫生洁具、陶瓷原料(不含专项审批);货物进出口和技术进出口贸易。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采用公历年度,自公历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本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属性,当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可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外币业务

对发生的非本位币经济业务公司按业务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的中间价折合为本位币记账;年终对外币的货币项目余额按期末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的中间价进行调整。按照期末汇率折合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账面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作为“财务费用-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进行处理。

6. 金融工具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条款中的一方时,确认相应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7. 金融资产的分类及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8.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9.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10. 应收款项及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提取采用单项测试与组合测试（账龄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1)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相应的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本公司对于仍未进行减值测试及已经进行了减值测试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方式。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对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出现下列情况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进行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具体为：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出现严重亏损等。

本公司对应收本公司关联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4) 本公司坏账损失的确认标准：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的，或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债务义务，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款项。

11. 存货

本公司的存货包括库存商品、在产品以及各类原材料、在途材料、低值易耗品、包装物等。

本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及实际成本对存货进行核算。

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采用一次摊销核算。其余存货的领用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分期收款发出商品核算产品已经发出，但按分期销售合同尚未实现销售的发出商品成本。

12. 固定资产及折旧

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考虑预计相关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期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0.00%至10.00%	4.50%至5.00%
机器设备	10年	0.00%至10.00%	9.00%至10.00%
运输设备	4-5年	0.00%至10.00%	18.00%至25.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5年	0.00%至10.00%	18.00%至20.00%
电子设备	3年	0.00%至10.00%	30.00%至33.33%

13.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14.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15. 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16. 收入确认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3)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17.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18.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19. 所得税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20.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四、主要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税项及税率如下：

税 项	税率或征收率	备 注
增值税	13%、6%、5%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和应税服务收入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教育费附加	3.0%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地方教育费附加	2.0%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企业所得税	25.0%	按应纳税所得额

五、财务报表有关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年末余额182,965,288.22元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1) 现金			412.00			7,762.00
人民币	0.00	0.0	412.00	0.00	0.0	7,762.00
(2) 银行存款			146,982,636.27			111,118,241.97
人民币	0.00	0.0	146,374,535.02	0.00	0.0	110,738,537.94
美元	95,377.96	6.3757	608,101.25	58,193.08	6.5249	379,704.03
(3) 其他货币资金			35,982,239.95			15,591,247.42
人民币	0.00	0.0	35,982,239.95	0.00		15,591,247.42
合 计			182,965,288.22			126,717,251.39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年末余额20,000,000.00元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 注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000,000.00	0.00	
	合 计	20,000,000.00	0.00	



3. 应收票据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1)	应收票据	506,501,930.43	290,613,418.17	
	合计	506,501,930.43	290,613,418.17	

年末余额506,501,930.43元

4. 应收账款

年末余额1,108,008,421.88元

(1) 账龄分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下	958,075,618.50	86.47%		0.0%	696,275,631.38	93.44%		0.0%
1-2年	128,816,348.32	11.63%		0.0%	39,326,554.63	5.28%		0.0%
2-3年	14,520,699.72	1.31%		0.0%	6,593,341.97	0.88%		0.0%
3年以上	6,595,755.34	0.60%		0.0%	2,972,663.38	0.40%		0.0%
合计	1,108,008,421.88	100.00%	0.00		745,168,191.36	100.00%	0.00	

(2) 主要账款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1)	上海煜璞贸易有限公司	152,708,169.64	145,237,188.50	
2)	天津兴航建材销售有限公司	126,910,011.81	94,384,982.26	
3)	重庆航略晟力建材销售有限公司	32,482,044.01	21,328,205.47	
4)	宁波齐采联建材有限公司	15,705,481.37	273,959.89	
5)	佛山市顺德区顺茵绿化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13,218,021.12	6,530,849.37	
6)	西安泽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816,186.04	3,470,891.66	
7)	库尔勒保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190,691.67	0.00	
8)	惠州市惠博雅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0,916,669.24	17,146,305.54	
9)	广西宏胜陶瓷有限公司	10,580,195.29	0.00	
10)	天津鑫宏远创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9,280,335.67	6,400,007.66	

5. 预付款项

年末余额291,495,067.44元

(1) 账龄分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下	266,236,070.85	91.33%			245,559,036.04	93.65%		0.0%
1-2年	22,135,721.68	7.59%			6,817,769.17	2.60%		0.0%
2-3年	1,097,375.81	0.38%			797,615.52	0.30%		0.0%
3年以上	2,025,899.10	0.70%			9,034,730.32	3.45%		0.0%
合计	291,495,067.44	100.00%	0.00		262,209,151.05	100.00%	0.00	

(2) 主要账款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1)	广东东陶陶瓷有限公司	94,225,190.49	62,270,926.54	
2)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31,191,499.08	42,286,331.30	



3)	佛山市德力泰科技有限公司	22,260,000.00	15,652,000.00
4)	年度生产线维修费	16,579,533.45	1,579,724.24
5)	佛山市恒力泰机械有限公司	12,249,000.00	14,970,000.00
6)	广东泰莱机械有限公司	9,218,856.00	7,174,100.00
7)	清远市远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141,452.41	5,544,359.41
8)	佛山市力创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7,852,418.70	4,399,754.70
9)	佛山希望数码印刷设备有限公司	6,422,800.00	5,351,880.00
10)	展厅装修费	4,109,347.47	0.00

6. 其他应收款

年末余额214,142,525.52元

(1) 其他应收款

1) 账龄分析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下	156,103,134.02	72.90%	0.00	0.0%	212,147,392.80	79.76%		0.0%
1-2年	54,246,733.50	25.33%	0.00	0.0%	49,697,200.00	18.68%		0.0%
2-3年	200,200.00	0.09%	0.00	0.0%	1,799,000.00	0.68%		0.0%
3年以上	3,592,458.00	1.68%	0.00	0.0%	2,340,458.00	0.88%		0.0%
合 计	214,142,525.52	100.00%	0.00		265,984,050.80	100.00%	0.00	

2) 主要账款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1)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0.00	
2)	上海煜璞贸易有限公司	51,900,000.00	51,900,000.00	
3)	宁波齐采联建材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4)	上海中梁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5)	清远市清城区源潭镇人民政府	1,185,094.00	1,185,094.00	
6)	社会保险费	1,017,005.88	766,830.42	
7)	清远市清城区源潭镇国土资源管理所	1,000,000.00	1,000,000.00	
8)	润材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800,000.00	0.00	
9)	本厂饭堂	607,689.69	224,606.00	
10)	安徽鑫源达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7. 存货

年末余额358,545,654.09元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1)	原材料	84,594,006.98	16,408,879.85	
2)	库存商品	247,078,584.85	260,585,689.25	
3)	燃料	7,087,758.58	2,750,138.36	
4)	包装物	11,044,205.77	9,245,355.84	
5)	低值易耗品	8,258,624.87	8,477,909.34	
6)	生产成本	482,473.04		
	合计	358,545,654.09	297,467,972.64	

8. 其他流动资产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1)	待抵扣进项税额	24,137,040.37	0.00	
	合计	24,137,040.37	0.00	

年末余额24,137,040.37元

9. 固定资产

年末余额254,596,242.66元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固定资产原值	833,252,364.87	72,882,876.94	33,001,229.38	873,134,012.4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9,745,198.22	0.00	0.00	49,745,198.22
· 机器设备	753,793,484.35	68,449,454.58	28,519,152.64	793,723,786.29
· 运输设备	14,667,754.01	3,424,042.79	762,666.66	17,329,130.14
· 办公设备及其他	2,075,318.59	393,376.93	938,524.97	1,530,170.55
· 电子设备	12,970,609.70	616,002.64	2,780,885.11	10,805,727.23
(2) 累计折旧	577,953,072.46	71,463,109.16	30,878,411.85	618,537,769.7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2,728,958.47	2,844,105.24	0.00	25,573,063.71
· 机器设备	529,570,610.40	66,292,845.76	26,396,335.11	569,467,121.05
· 运输设备	12,239,631.27	1,347,762.72	762,666.66	12,824,727.33
· 办公设备及其他	1,987,594.24	124,285.09	938,524.97	1,173,354.36
· 电子设备	11,426,278.08	854,110.35	2,780,885.11	9,499,503.32
(3) 固定资产净值	255,299,292.41	1,419,767.78	2,122,817.53	254,596,242.66

10. 在建工程

年末余额182,150,815.73元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1)	土地出让金	0.00	108,256,515.00	
2)	生产线设备多元化升级技术改造	91,196,879.06	22,424,786.54	
3)	窑炉生产线改造工程	30,660,506.63	0.00	
4)	釉线改造工程	27,289,637.11	415,437.16	
5)	天然气管道	8,737,053.38	5,497,714.55	
6)	车间厂房工程	7,954,123.53	1,106,420.47	
7)	浆料均化浆池	6,294,375.95	58,043.67	
8)	喷雾塔改造及配套工程	4,179,127.36	2,352,180.39	
9)	输送带平台工程	3,378,084.87	1,672,327.44	
10)	包装线	1,953,008.33	0.00	
11)	地磅工程	323,724.88	0.00	
12)	车间平台工程	184,294.63	103,441.59	
13)	生产线设备自动化智能化升级技术改造	0.00	35,962,958.25	
14)	废气脱硫系统及窑炉煤改气环保技术改造	0.00	11,541,900.40	
	合计	182,150,815.73	189,391,725.46	

11. 无形资产

年末余额120,787,037.81元

种类	实际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数	本期摊销数	期末余额
土地使用权	127,711,618.75	11,380,831.46	111,960,438.75	0.00	2,554,232.40	120,787,037.81



12. 短期借款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佛山禅城支行	240,000,000.00	200,000,000.00	
2)	兴业银行佛山分行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190,000,000.00	200,000,000.00	
4)	建行石湾支行	91,000,000.00	127,000,000.00	
5)	恒生银行佛山支行	65,062,542.20	27,915,666.80	
6)	民生银行佛山分行	65,000,000.00	55,000,000.00	
7)	广州农商银行佛山支行	50,000,000.00	250,000,000.00	
8)	中国农业银行石湾支行	48,000,000.00	10,000,000.00	
9)	中国银行清远分行	0.00	30,000,000.00	
10)	浙商银行佛山分行	0.00	120,000,000.00	
1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0.00	55,000,000.00	
12)	广州银行佛山分行南海支行	0.00	103,900,000.00	
合计		949,062,542.20	1,378,815,666.80	

13. 应付票据

年末余额363,000,000.00元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1)	广州农商银行	220,000,000.00	0.00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佛山禅城支行	90,000,000.00	0.00	
3)	中国工商银行	43,000,000.00	0.00	
4)	农业银行佛山石湾支行	10,000,000.00	0.00	
5)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0.00	50,000,000.00	
合计		363,000,000.00	50,000,000.00	

14. 应付账款

年末余额69,693,561.50元

(1) 账龄分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年以下	67,457,873.93	96.79%	76,442,951.74	91.55%
1-2年	672,692.77	0.97%	5,849,131.68	7.01%
2-3年	648,334.80	0.93%	354,613.00	0.42%
3年以上	914,660.00	1.31%	849,930.00	1.02%
合计	69,693,561.50	100.0%	83,496,626.42	100.0%

(2) 主要账款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1)	佛山众陶联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11,941,127.25	0.00	
2)	广东宏宇陶瓷有限公司	7,198,906.04	0.00	
3)	广东宏海陶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6,372,904.29	0.00	
4)	西斯特姆(中国)科技有限公司	5,580,000.00	0.00	
5)	广东宏宇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3,870,312.52	8,638,482.77	
6)	清远市瑞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800,000.00	0.00	



7)	万载县水水矿业有限公司	2,373,656.00	0.00
8)	佛山市瀚航物流有限公司	1,795,024.31	2,085,096.90
9)	广州市京九物流有限公司	1,625,431.04	0.00
10)	广东鼎天建设有限公司	1,618,000.00	0.00

15. 预收款项

年末余额76,526,028.15元

(1) 账龄分析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1年以下	60,626,610.11	79.22%	46,614,624.38	78.76%
1-2年	11,862,237.01	15.50%	9,840,506.30	16.63%
2-3年	3,010,886.99	3.93%	2,376,293.75	4.01%
3年以上	1,026,294.04	1.34%	355,647.60	0.6%
合 计	76,526,028.15	100.0%	59,187,072.03	100.0%

(2) 主要账款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1)	鞍山万科恒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996,018.92	0.00	
2)	西安富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891,127.12	3,938,833.70	
3)	烟台融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4)	南昌市青云谱区东东建材直销中心	1,850,446.42	150,000.00	
5)	广东宏宇陶瓷控股有限公司	1,732,882.39	2,117,124.54	
6)	深圳华大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1,650,649.05	0.00	
7)	深圳市洪鼎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1,373,736.93	0.00	
8)	河北巨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35,491.00	0.00	
9)	佛山市筑基陶瓷有限公司	1,092,838.40	0.00	
10)	温州凯昇置业有限公司新鹿园	1,000,000.00	0.00	

16. 应付职工薪酬

年末余额9,115,167.15元

(1) 应付工资

序号	主要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	工资	13,180,652.58	164,611,016.41	168,697,815.10	9,093,853.89
(2)	工会经费	0.00	241,342.38	220,029.12	21,313.26
(3)	辞退福利	0.00	4,763,814.80	4,763,814.80	0.00
	合 计	13,180,652.58	169,616,173.59	173,681,659.02	9,115,167.15

17. 应交税费

年末余额10,443,037.94元

(1) 应交税金

序号	主要项目	期初余额	年末余额
(1)	未交增值税	12,397,795.01	7,598,383.49
(2)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620,714.75	538,505.07
(3)	教育费附加	372,428.85	230,787.89
(4)	地方教育费附加	248,285.90	153,858.59
(5)	应交印花税	56,318.60	61,928.20



(6)	应交环保税	283,129.69	9,027.02
(7)	个人所得税	2.97	0.00
(8)	应交车辆购置税	0.00	0.00
(9)	应交房产税	0.00	0.00
(10)	应交土地使用税	0.00	0.00
(11)	应交车船使用税	0.00	0.00
(12)	应交契税	0.00	0.00
(13)	企业所得税	4,500,139.92	1,850,547.68
	合计	18,478,815.69	10,443,037.94

18. 其他应付款

年末余额373,474,783.48元

(1) 应付利息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1)	应付利息	3,307,261.22	2,101,931.15	
	合计	3,307,261.22	2,101,931.15	

(2) 其他应付款

1) 账龄分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年以下	368,542,722.26	99.56%	55,812,890.43	100.0%
1-2年	1,624,800.00	0.44%		
合计	370,167,522.26	100.0%	55,812,890.43	100.0%

2) 主要账款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1)	广东宏宇集团有限公司	367,496,903.20	45,674,325.26	
2)	投标保证金	1,900,000.00	1,800,000.00	
3)	待付工资款	615,489.72	287,533.89	
4)	广东中能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01,684.00	88,500.00	
5)	党建工作经费	38,400.00	24,800.00	
6)	广州恒大材料设备有限公司	7,522.94	0.00	
7)	清远市康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6,900.00	0.00	
8)	清远市慢性病防治医院	622.40	0.00	
9)	工会经费	0.00	19,840.88	
10)	清远市力基白蚁防治有限公司	0.00	11,408.00	

19. 长期借款

年末余额762,650,000.00元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1)	南海农商银行罗村支行	250,000,000.00	235,000,000.00	
2)	农行佛山石湾支行	241,700,000.00	48,000,000.00	
3)	广州银行佛山分行南海支行	150,000,000.00	0.00	
4)	中国建设银行石湾支行	71,000,000.00	0.00	
5)	中国民生银行佛山支行	49,950,000.00	0.00	
	合计	762,650,000.00	283,000,000.00	



20. 实收资本或股本

年末余额225,950,000.00元

序号	投资方	应缴注册资本	期末实缴注册资本	期末实缴注册资本折人民币	占应缴比例
(1)	广东宏宇集团有限公司	167,350,000.00	167,350,000.00	167,350,000.00	100.0%
(2)	梁桐灿	56,456,000.00	56,456,000.00	56,456,000.00	100.0%
(3)	欧家瑞	2,144,000.00	2,144,000.00	2,144,000.00	100.0%
合计		225,950,000.00	225,950,000.00	225,950,000.00	100.0%

21. 盈余公积

年末余额78,875,590.63元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1)	法定盈余公积	54,862,025.35	39,941,357.94	
2)	任意盈余公积	24,013,565.28	16,553,231.58	
合计		78,875,590.63	56,494,589.52	

22. 未分配利润

年末余额344,539,313.10元

项目	金额	备注
年初未分配利润	217,713,640.12	
期末未分配利润	344,539,313.10	

23. 营业收入

本年发生数3,579,888,821.28元

(1) 主营业务收入

本年发生数3,555,767,383.41元

序号	主要项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1)	产品销售收入	3,555,767,383.41	
合计		3,555,767,383.41	

(2) 其他业务收入

本年发生数24,121,437.87元

序号	主要项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1)	材料收入	7,767,352.07	
(2)	租赁收入	4,501,872.02	
(3)	废品收入	2,875,376.54	
(4)	利息收入	8,103,073.10	
(5)	其他收入	2,713.89	
(6)	煤渣收入	42,371.00	
(7)	品牌使用费	828,679.25	
合计		24,121,437.87	

24. 营业成本

本年发生数2,504,137,143.08元

(1) 主营业务成本

本年发生数2,491,720,096.70元

序号	主要项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1)	产品销售成本	2,491,720,096.70	
合计		2,491,720,096.70	

(2) 其他业务成本

序号	主要项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1)	材料销售成本	7,364,378.16	
(2)	租赁支出	2,174,168.22	
(3)	利息支出	2,878,500.00	
合计		12,417,046.38	

本年发生数12,417,046.38元

25. 税金及附加

本年发生数23,547,879.4元

序号	主要项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1)	车船税	22,809.49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9,932,726.29	
(3)	城镇土地使用税	1,306,661.66	
(4)	地方教育费附加	3,250,867.85	
(5)	房产税	1,015,963.62	
(6)	环境保护税	1,948,528.84	
(7)	教育费附加	4,876,301.75	
(8)	印花税	1,194,019.90	
合计		23,547,879.40	

26. 销售费用

本年发生数358,796,216.54元

序号	主要项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1)	出口费用	3,896,654.79	
(2)	差旅费	1,534,053.51	
(3)	服务费	64,471.13	
(4)	工资	48,843,465.49	
(5)	广告宣传费	11,390,027.04	
(6)	会议费	116,486.08	
(7)	积分	77,488.23	
(8)	内销运杂费	228,793,371.18	
(9)	其他	30,327,158.31	
(10)	汽车使用费	2,724,427.09	
(11)	社会保险费	5,165,102.51	
(12)	手续费	1,511.76	
(13)	推广费	195,375.09	
(14)	网店费用	97,440.77	
(15)	宣传费	18,041,758.73	
(16)	业务招待费	4,867,034.81	
(17)	佣金	313,492.29	
(18)	邮递费	710,995.94	
(19)	运输费	210,246.57	
(20)	折旧	1,425,655.22	
合计		358,796,216.54	



27. 管理费用

本年发生额366,260,297.67元

序号	主要项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1)	办公费	3,853,236.25	
(3)	财产保险费	520,622.64	
(4)	差旅费	47,159.24	
(5)	场地租赁费	32,382,952.50	
(6)	电费	3,293,863.91	
(7)	福利费	11,674,394.95	
(8)	工会经费	720,245.12	
(9)	工资	90,393,126.79	
(10)	环保费	13,967,944.53	
(11)	会议费	38,679.25	
(12)	技术认证费	2,331,349.70	
(13)	其他	5,578,951.08	
(14)	伤残补助	1,031,680.04	
(15)	商业保险费	95,575.53	
(16)	社会保险费	15,349,877.06	
(17)	水费	345,365.71	
(18)	通讯费	3,120,704.39	
(19)	往来账损益	-4,470.98	
(20)	维修费	12,739,890.09	
(21)	无形资产摊销	13,386,402.35	
(22)	业务招待费	520,191.45	
(23)	折旧	10,523,696.95	
(24)	职工教育经费	1,660,195.88	
(25)	咨询顾问费	1,870,424.85	
(27)	辞退福利	25,083,288.30	
(28)	研发费用	114,734,950.09	
	合计	366,260,297.67	

28. 财务费用

本年发生额174,687,621.88元

序号	主要项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1)	利息收入	-17,618,057.94	
(2)	利息支出	181,281,515.42	
(3)	汇兑损益	289,937.37	
(4)	手续费	2,871,436.84	
(6)	其他	7,862,790.19	
	合计	174,687,621.88	

29. 营业外收入

本年发生额4,781,162.46元

序号	主要项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1)	处理固定资产净收益	1,818,658.92	
(2)	政府补助及其他	2,962,503.54	
	合计	4,781,162.46	



30. 营业外支出 本年发生额603,521.08元

序号	主要项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1)	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	72,382.22	
(2)	捐赠支出	381,888.00	
(3)	盘亏现金	6.98	
(4)	其他	11,224.63	
(5)	罚款支出	60,000.00	
(6)	税收滞纳金	78,119.25	
合计		603,521.08	

31. 所得税费用 本年发生数26,330,589.54元

序号	主要项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1)	本期所得税费用	26,330,589.54	
(4)	合计	26,330,589.54	

32. 其他收益 本年发生额17,899,959.54元

序号	主要项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1)	政府补助及其他	17,899,959.54	
合计		17,899,959.54	

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截止本财务报告签发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承诺。

2. 或有事项

截止本财务报告签发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本财务报告签发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八、其他重要事项

1. 债务重组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债务重组。

2. 资产置换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资产置换。

3. 其他

本公司本年度没有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签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签章)：

会计机构负责人(签章)：

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编号: S04120190586250(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46852054543

名称 广州大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李坤元
 经营范围 商务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http://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佰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9年02月06日
 营业期限 2009年02月06日至长期
 住 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300号之一(东侧)801房

登记机关
 2022年03月27日

扫描二维码
 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企业信息
 备案、许可、变更信息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执 业 证 书**

名 称: 广州大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李坤元
 经营 场 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300号之一
 (东侧)801房
 组 织 形 式: 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 44010165
 批准执业文号: 粤财会[2009]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9年1月7日

证书序号 0002682
说 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广东省财政厅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周兴红(420603140002),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年任职资格审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1]268号。



年 月 日
Year / Month / Day

姓名: 周兴红
Full name: 周兴红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7-11-13
Date of birth: 1967-11-13
工作单位: 广州大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广州大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422723196711131016
Identity card No: 422723196711131016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ear / Month / Day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ear / Month / Day

注意事项

- 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应当按照准则的要求出具审计报告。
- 本证书仅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注册会计师停止执业后，应当及时办理注销登记手续。
- 本证书如遗失，应当立即向原注册地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旧。

NOTES

-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auditing business.
-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vocation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证书编号: 420603140002
No. of Certificate: 420603140002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2年10月24日
Date of Issuance: 2012年10月24日
2019年4月换发



周兴红(420603140002),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9年任职资格审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9]194号。



周兴红(420603140002),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0年任职资格审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0]132号。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李坤元(440100670009),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年任职资格审查, 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1) 268号。



440100670009

年 月 日
月 日 日



姓 名
Full name 李坤元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54-03-06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广州大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4010219540306001X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o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o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401006700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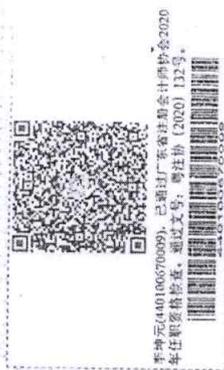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签发日期: 2002 年 05 月 12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9年4月换发



李坤元(440100670009),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9年任职资格审查, 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9) 04号。



李坤元(440100670009),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0年任职资格审查, 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0) 132号。

2.2.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广州大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GUANGZHOU DAWE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LTD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 300 号之一（东侧）801 房

邮编：510100

电话：020-83292313

传真：020-83650250

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广州大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事务所电话：020-83292303

事务所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 300 号之一（东侧）801 房





广州大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GUANGZHOU DAWE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LTD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300号之一（东侧）801房
电话：020-83292313

邮编：510100
传真：020-83868259



审计报告

报告文号：大为审查字（2023）第SC003号



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

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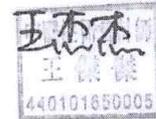
我们与管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广州大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三日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会计单位：元			
项目	行次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项目	行次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	—	流动负债：		—	—
货币资金	1	120,689,405.79	182,965,288.22	短期借款	30	853,716,525.33	949,062,542.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2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1		
衍生金融资产	3			衍生金融负债	32		
应收票据	4	54,569,064.51	506,501,930.43	应付票据	33	386,000,000.00	363,000,000.00
应收账款	5	1,504,161,785.69	1,108,008,421.88	应付账款	34	84,848,681.07	69,693,561.50
预付款项	6	82,886,633.49	291,495,067.44	预收款项	35	47,721,727.43	76,526,028.15
其他应收款	7	61,830,174.22	214,142,525.52	应付职工薪酬	36	17,207,029.39	9,115,167.15
存货	8	591,185,789.55	358,545,654.09	应交税费	37	1,319,067.99	10,443,037.94
持有待售资产	9			其他应付款	38	21,475,498.78	373,474,783.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			持有待售负债	39		
其他流动资产	11	50,818,297.86	24,137,040.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		
流动资产合计	12	2,466,141,151.11	2,705,795,927.95	其他流动负债	41		
非流动资产：		—	—	流动负债合计		1,412,308,529.99	1,851,315,120.4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			非流动负债：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14			长期借款	42	897,550,000.00	762,650,000.00
长期应收款	15			应付债券	43		
长期股权投资	16			其中：优先股	44		
投资性房地产	17				45		
固定资产	18	496,893,793.41	254,596,242.66	长期应付款	46		
在建工程	19	6,294,375.95	182,150,815.73	预计负债	47		
生产性生物资产	20			递延收益	48		
油气资产	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49		
无形资产	22	135,704,343.16	120,787,037.81	其他非流动负债	50		
开发支出	23			非流动负债合计	51	897,550,000.00	762,650,000.00
商誉	24			负债合计	52	2,309,858,529.99	2,613,965,120.42
长期待摊费用	2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			实收资本（或股本）	53	225,950,000.00	225,95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			其他权益工具	5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	638,892,512.52	557,534,096.20	其中：优先股	55		
				永续债	56		
				资本公积	57		
				减：库存股	58		
				其他综合收益	59		
				专项储备	60		
				盈余公积	61	100,747,125.12	78,875,590.63
				未分配利润	62	468,478,008.52	344,539,313.1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3	795,175,133.64	649,364,903.73
资产总计	29	3,105,033,663.63	3,263,330,024.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4	3,105,033,663.63	3,263,330,024.1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会企02表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3,053,170,079.59	3,579,888,821.28
减：营业成本	2	2,213,604,612.59	2,504,137,143.08
税金及附加	3	24,469,632.02	25,542,350.46
销售费用	4	82,967,006.59	358,796,216.54
管理费用	5	368,514,546.64	365,260,297.67
财务费用	7	201,958,707.22	174,687,621.88
其中：利息费用	8	198,594,203.73	181,281,515.42
利息收入	9	4,234,439.65	17,618,057.94
加：其他收益	10	4,858,532.25	17,899,959.5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	58,768.5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	166,572,875.36	171,359,622.25
加：营业外收入	17	13,639,165.87	4,781,162.46
减：营业外支出	18	8,670,594.28	603,521.0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	171,541,446.95	175,537,263.63
减：所得税费用	20	25,731,217.04	26,330,589.5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	145,810,229.91	149,206,674.0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22	145,810,229.91	149,206,674.0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2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	0.00	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	0.00	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6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		
3.其他	28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	0.00	0.0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1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32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33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4		
6.其他	35		
六、综合收益总额	36	145,810,229.91	149,206,674.09
七、每股收益：	37		
（一）基本每股收益	38		
（二）稀释每股收益	3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宏威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3,353,874,831.57	3,480,626,050.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1,768,981.99	5,577,369.2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540,956,421.59	819,217,651.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	3,896,600,235.15	4,305,421,071.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2,080,632,845.71	1,822,867,355.3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	180,830,677.54	194,829,049.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79,652,245.62	90,454,662.0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1,027,604,575.13	1,667,619,092.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	3,368,720,344.00	3,775,770,159.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527,879,891.15	529,650,911.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	20,000,000.00	48,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	31,229.16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0.00	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经营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14	0.00	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0.00	371,173.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20,031,229.16	48,371,173.3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7	73,747,953.28	181,869,820.4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	0.00	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经营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0.00	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0.00	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	73,747,953.28	181,869,820.48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53,716,724.12	-133,518,647.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	0.00	0.00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4	1,148,136,525.33	2,313,254,808.87
发行债券所收到的现金	25	0.00	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1,148,136,525.33	2,313,254,808.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	1,607,862,542.20	2,568,946,942.07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8	76,702,936.46	84,179,055.5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9	0.00	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1,684,565,478.66	2,653,125,997.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	-536,428,953.33	-339,871,188.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	0.00	0.00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3	-10,096.13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	48,371,173.34	56,248,036.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	181,869,820.48	126,717,241.39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0.00	182,965,288.22

法定代表人： 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 _____



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度

(除特别标明, 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简介

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由梁桐灿、广东宏宇集团有限公司、欧明媚出资组建,于2003年12月30日成立,取得914418007578819623号营业执照,注册地址清远市源潭镇陶瓷工业城二期开发区内,注册资本RMB22,595.00万元,法定代表人李基华。

经营范围:生产经营各种高档环保型建筑陶瓷装饰砖、卫生洁具、陶瓷原料(不含专项审批);货物进出口和技术进出口贸易。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采用公历年度,自公历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本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属性,当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可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外币业务

对发生的非本位币经济业务公司按业务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的中间价折合为本位币记账;年终对外币的货币项目余额按期末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的中间价进行调整。按照期末汇率折合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账面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作为“财务费用-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进行处理。

6. 金融工具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条款中的一方时,确认相应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7. 金融资产的分类及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8.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9.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10. 应收款项及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提取采用单项测试与组合测试（账龄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1)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相应的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本公司对于仍未进行减值测试及已经进行了减值测试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方式。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对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出现下列情况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进行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具体为：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出现严重亏损等。

本公司对应收本公司关联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4) 本公司坏账损失的确认标准：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的，或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债务义务，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款项。

11. 存货

本公司的存货包括库存商品、在产品以及各类原材料、在途材料、低值易耗品、包装物等。

本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及实际成本对存货进行核算。



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采用一次摊销核算。其余存货的领用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分期收款发出商品核算产品已经发出，但按分期销售合同尚未实现销售的发出商品成本。

12. 固定资产及折旧

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考虑预计相关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期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0.00%至10.00%	4.50%至5.00%
机器设备	10年	0.00%至10.00%	9.00%至10.00%
运输设备	4-5年	0.00%至10.00%	18.00%至25.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5年	0.00%至10.00%	18.00%至20.00%
电子设备	3年	0.00%至10.00%	30.00%至33.33%

13.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14.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15. 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16. 收入确认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3)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17.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18.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19. 所得税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20.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四、主要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税项及税率如下：

税 项	税率或征收率	备 注
增值税	13%、6%、5%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和应税服务收入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教育费附加	3.0%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地方教育费附加	2.0%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企业所得税	25.0%	按应纳税所得额

五、财务报表有关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年末余额 120,689,405.79元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1) 现金			13,270.00			412.00
人民币	0.00	0.0	13,270.00	0.00	0.0	412.00
(2) 银行存款			60,247,614.93			146,982,636.27
人民币	0.00	0.0	60,211,999.02	0.00	0.0	146,374,535.02
美元	5,113.85	6.964598	35,615.91	95,377.96	6.3757	608,101.25
(3) 其他货币资金			60,428,520.86			35,982,239.95
人民币	0.00	0.0	60,428,520.86	0.00	0.0	35,982,239.95
合 计			120,689,405.79			182,965,288.22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20,000,000.00	
	合计	0.00	20,000,000.00	

3. 应收票据

年末余额54,569,064.51元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1)	应收票据	54,569,064.51	506,501,930.43	
	合计	54,569,064.51	506,501,930.43	

4. 应收账款

年末余额1,504,161,785.69元

(1) 账龄分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下	1,072,962,628.21	71.33%		0.0%	958,075,618.50	86.47%		0.0%
1-2年	353,806,546.73	23.52%		0.0%	128,816,348.32	11.63%		0.0%
2-3年	59,214,817.32	3.94%		0.0%	14,520,699.72	1.31%		0.0%
3年以上	18,177,793.43	1.21%		0.0%	6,595,755.34	0.60%		0.0%
合计	1,504,161,785.69	100.00%	0.00		1,108,008,421.88	100.00%	0.00	

(2) 主要账款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1)	天津兴航建材销售有限公司	308,433,599.52	126,910,011.81	
2)	重庆航略晟力建材销售有限公司	116,409,946.15	32,482,044.01	
3)	广东宏宇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79,771,101.43	0.00	
4)	上海煜璞贸易有限公司	53,722,158.68	152,708,169.64	
5)	江西睿和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32,872,323.24	8,435,052.57	
6)	惠州市惠博雅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6,542,494.76	10,916,669.24	
7)	宁波齐采联建材有限公司	26,112,007.08	15,705,481.37	
8)	江苏东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4,310,499.66	6,309,272.09	
9)	佛山市顺德区顺茵绿化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23,249,540.40	13,218,021.12	
10)	重庆葛洲坝融创金裕置业有限公司	10,132,497.19	260,205.59	

5. 预付款项

年末余额82,886,633.49元

(1) 账龄分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下	70,268,771.05	84.78%			266,236,070.85	91.33%		0.0%
1-2年	9,868,827.56	11.91%			22,135,721.68	7.59%		0.0%
2-3年	270,393.97	0.33%			1,097,375.81	0.38%		0.0%
3年以上	2,478,640.91	2.98%			2,025,899.10	0.70%		0.0%
合计	82,886,633.49	100.00%	0.00		291,495,067.44	100.00%	0.00	



(2) 主要账款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1)	广东珑基贸易供应链有限公司	38,840,955.67	0.00	
2)	展厅装修费	5,715,792.70	4,109,347.47	
3)	清远市远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386,379.71	8,141,452.41	
4)	年度生产线维修费	2,955,329.22	16,579,533.45	
5)	佛山市嘉浚诚机械有限公司	2,818,552.85	2,292,552.85	
6)	佛山市三水区琪昌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636,645.20	594,064.20	
7)	开平市冠能建材有限公司	1,528,627.95	0.00	
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汾江支行	1,349,237.51	0.00	
9)	清远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1,087,061.97	2,920,976.96	
10)	湖北亚细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25,947.28	0.00	

6. 其他应收款

年末余额61,830,174.22元

(1) 应收利息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1)	中国工商银行	712,291.66	0.00	
合计		712,291.66	0.00	

(2) 其他应收款

1) 账龄分析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下	2,662,424.56	4.36%	0.00	0.0%	156,103,134.02	72.90%		0.0%
1-2年	1,100,000.00	1.80%	0.00	0.0%	54,246,733.50	25.33%		0.0%
2-3年	53,665,000.00	87.81%	0.00	0.0%	200,200.00	0.09%		0.0%
3年以上	3,690,458.00	6.03%	0.00	0.0%	3,592,458.00	1.68%		0.0%
合 计	61,117,882.56	100.00%	0.00		214,142,525.52	100.00%	0.00	

2) 主要账款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1)	宁波齐采联建材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2)	上海中梁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3)	上海煜璞贸易有限公司	1,900,000.00	51,900,000.00	
4)	社会保险费	1,199,465.40	1,017,005.88	
5)	清远市清城区源潭镇人民政府	1,185,094.00	1,185,094.00	
6)	清远市清城区源潭镇国土资源管理所	1,000,000.00	1,000,000.00	
7)	广州鹏焯贸易有限公司	400,000.00	0.00	
8)	安徽鑫灏达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9)	新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第二分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10)	沈阳众联智能家居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7. 存货

年末余额591,185,789.55元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1)	库存商品	491,381,538.00	247,078,584.85	
2)	原材料	74,494,710.77	84,594,006.98	
3)	低值易耗品	15,894,271.01	8,258,624.87	
4)	包装物	6,923,558.57	11,044,205.77	
5)	燃料	2,316,044.80	7,087,758.58	
6)	生产成本	175,666.40	482,473.04	
	合计	591,185,789.55	358,545,654.09	

8. 其他流动资产

年末余额50,818,297.86元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1)	待抵扣进项税额	50,818,297.86	24,137,040.37	
	合计	50,818,297.86	24,137,040.37	

9. 固定资产

年末余额496,893,793.41元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固定资产原值	873,134,012.43	323,192,448.53	125,012,931.60	1,071,313,529.3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9,745,198.22	13,672,336.37	3,356,299.50	60,061,235.09
机器设备	793,723,786.29	307,255,042.22	119,580,162.98	981,398,665.53
运输设备	17,329,130.14	2,210,345.18	2,025,641.11	17,513,834.21
办公设备及其他	1,530,170.55	0.00	50,828.01	1,479,342.54
电子设备	10,805,727.23	54,724.76	0.00	10,860,451.99
(2) 累计折旧	618,537,769.77	77,143,473.36	121,261,507.18	574,419,735.9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5,573,063.71	4,671,928.16	2,638,890.18	27,606,101.69
机器设备	569,467,121.05	70,023,618.02	116,546,147.88	522,944,591.19
运输设备	12,824,727.33	1,653,746.80	2,025,641.11	12,452,833.02
办公设备及其他	1,173,354.36	82,075.44	50,828.01	1,204,601.79
电子设备	9,499,503.32	712,104.94	0.00	10,211,608.26
(3) 固定资产净值	254,596,242.66	246,048,975.17	3,751,424.42	496,893,793.41

10. 在建工程

年末余额6,294,375.95元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1)	浆料均化浆池	6,294,375.95	6,294,375.95	
2)	天然气管道	0.00	8,737,053.38	
3)	车间平台工程	0.00	184,294.63	
4)	喷雾塔改造及配套工程	0.00	4,179,127.36	
5)	生产线设备多元化升级技术改造	0.00	91,196,879.06	
6)	输送带平台工程	0.00	3,378,084.87	
7)	轴线改造工程	0.00	27,289,637.11	
8)	车间维修工程	0.00	7,954,123.53	
9)	窑炉生产线改造工程	0.00	30,660,506.63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10)	地磅工程	0.00	323,724.88	
11)	包装线	0.00	1,953,008.33	
合计		6,294,375.95	182,150,815.73	

11. 无形资产

年末余额135,704,343.16元

种类	实际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数	本期摊销数	期末余额
土地使用权	145,692,445.39	120,787,037.81	17,980,826.64	0.00	3,063,521.29	135,704,343.16

12. 短期借款

年末余额853,736,525.33元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佛山禅城支行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2)	兴业银行佛山分行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190,000,000.00	190,000,000.00	
4)	广州农商银行佛山支行	123,000,000.00	50,000,000.00	
5)	中国农业银行石湾支行	89,700,000.00	48,000,000.00	
6)	恒生银行佛山支行	11,036,525.33	65,062,542.20	
7)	建行石湾支行	0.00	91,000,000.00	
8)	民生银行佛山分行	0.00	65,000,000.00	
合计		853,736,525.33	949,062,542.20	

13. 应付票据

年末余额386,000,000.00元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1)	广州农商银行	130,000,000.00	220,000,000.00	
2)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120,000,000.00	0.00	
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佛山禅城支行	60,000,000.00	90,000,000.00	
4)	建设银行石湾支行	36,000,000.00	0.00	
5)	中国工商银行	30,000,000.00	43,000,000.00	
6)	农业银行佛山石湾支行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386,000,000.00	363,000,000.00	

14. 应付账款

年末余额84,848,681.07元

(1) 账龄分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年以下	78,905,072.61	93.00%	67,457,873.93	96.79%
1-2年	4,701,948.46	5.54%	672,692.77	0.97%
2-3年	111,000.00	0.13%	648,334.80	0.93%
3年以上	1,130,660.00	1.33%	914,660.00	1.31%
合计	84,848,681.07	100.0%	69,693,561.50	100.00%

(2) 主要账款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1)	广西宏胜陶瓷有限公司	11,822,942.17	0.00	
2)	燃料供应商	8,099,142.26	0.00	
3)	运费	7,843,992.24	0.00	
4)	佛山市三水宏源陶瓷企业有限公司	4,510,863.66	0.00	
5)	佛山希望数码印刷设备有限公司	3,030,200.00	0.00	
6)	西斯特姆(中国)科技有限公司	2,790,000.00	5,580,000.00	
7)	广东华陶建材有限公司	2,116,100.20	0.00	
8)	高安罗斯福陶瓷有限公司	1,790,713.61	0.00	
9)	广西纯一陶瓷有限公司	1,755,774.76	0.00	
10)	应付电费	1,739,250.46	1,315,669.21	

15. 预收款项

年末余额47,721,727.43元

(1) 账龄分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年以下	18,058,562.43	37.84%	60,626,610.11	79.22%
1-2年	16,725,162.37	35.05%	11,862,237.01	15.50%
2-3年	10,296,774.46	21.58%	3,010,886.99	3.93%
3年以上	2,641,228.17	5.53%	1,026,294.04	1.34%
合计	47,721,727.43	100.0%	76,526,028.15	100.00%

(2) 主要账款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1)	佛山市鸿锦泰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7,829,738.00	0.00	
2)	山东朗诚机电有限公司	5,130,000.00	0.00	
3)	广东宏宇陶瓷有限公司	4,424,550.01	0.00	
4)	广东兴拓建设有限公司	4,308,083.19	0.00	
5)	深圳市洪鼎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4,090,193.14	1,373,736.93	
6)	西安富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891,127.12	3,891,127.12	
7)	佛山威尔斯陶瓷装饰有限公司	3,242,616.97	0.00	
8)	烟台融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9)	云南骏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800,000.00	0.00	
10)	深圳市新建球实业有限公司	2,194,375.84	91,376.20	

16. 应付职工薪酬

年末余额17,207,029.39元

(1) 应付工资

序号	主要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	工资	9,093,853.89	126,324,068.49	118,252,300.19	17,165,622.19
(2)	工会经费	21,313.26	261,367.03	241,273.09	41,407.20
(3)	辞退福利	0.00	41,788,357.26	41,788,357.26	0.00
(4)	伤残补助	0.00	141,601.22	141,601.22	0.00
	合计	9,115,167.15	168,515,394.00	160,423,531.76	17,207,029.39



17. 应交税费

(1) 应交税金

序号	主要项目	期初余额	年末余额
(1)	未交增值税	7,598,383.49	302,872.15
(2)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538,505.07	28,868.37
(3)	教育费附加	230,787.89	11,515.02
(4)	地方教育费附加	153,858.59	7,676.68
(5)	应交印花税	61,928.20	188,831.59
(6)	应交环保税	9,027.02	78,856.14
(7)	个人所得税	0.00	-178,739.08
(8)	企业所得税	1,850,547.68	881,187.12
合计		10,443,037.94	1,319,067.99

18. 其他应付款

年末余额21,475,498.78元

(1) 应付利息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1)	应付利息	2,725,296.72	3,307,261.22	
合计		2,725,296.72	3,307,261.22	

(2) 其他应付款

1) 账龄分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年以下	18,750,202.06	100.00%	368,542,722.26	99.56%
1-2年		0.00%	1,624,800.00	0.44%
合计	18,750,202.06	100.0%	370,167,522.26	100.00%

2) 主要账款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1)	广东宏宇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	367,496,903.20	
2)	投标保证金	2,870,000.00	1,900,000.00	
3)	本厂饭堂	376,050.90	0.00	
4)	待付工资款	74,278.20	615,489.72	
5)	党建工作经费	39,223.50	38,400.00	
6)	工会经费	16,080.00	0.00	

19. 长期借款

年末余额897,550,000.00元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1)	中国建设银行石湾支行	268,000,000.00	71,000,000.00	
2)	南海农商银行罗村支行	245,000,000.00	250,000,000.00	
3)	农行佛山石湾支行	199,700,000.00	241,700,000.00	
4)	广州银行佛山分行南海支行	135,000,000.00	150,000,000.00	
5)	中国民生银行佛山支行	49,850,000.00	49,950,000.00	
合计		897,550,000.00	762,650,000.00	



20. 实收资本或股本

年末余额225,950,000.00元

序号	投资方	应缴注册资本	期末实缴注册资 本	期末实缴注册资 本折人民币	占应缴 比例
(1)	广东宏宇集团有限公司	167,350,000.00	167,350,000.00	167,350,000.00	100.0%
(2)	梁桐灿	56,456,000.00	56,456,000.00	56,456,000.00	100.0%
(3)	欧明媚	2,144,000.00	2,144,000.00	2,144,000.00	100.0%
	合计	225,950,000.00	225,950,000.00	225,950,000.00	100.0%

21. 盈余公积

年末余额100,747,125.12元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1)	法定盈余公积	69,443,048.34	54,862,025.35	
2)	任意盈余公积	31,304,076.78	24,013,565.28	
	合计	100,747,125.12	78,875,590.63	

22. 未分配利润

年末余额468,478,008.52元

项 目	金 额	备注
年初未分配利润	344,539,313.10	
期末未分配利润	468,478,008.52	

23. 营业收入

本年发生数3,053,170,079.59元

(1) 主营业务收入

本年发生数2,994,252,347.29元

序号	主要项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1)	产品销售收入	2,994,252,347.29	
	合计	2,994,252,347.29	

(2) 其他业务收入

本年发生数58,917,732.30元

序号	主要项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1)	材料收入	14,767,234.09	
(2)	租赁收入	1,811,657.14	
(3)	废品废料收入	4,016,864.46	
(4)	利息收入	38,152,061.44	
(5)	其他收入	169,915.17	
	合计	58,917,732.30	

24. 营业成本

本年发生数2,213,604,612.59元

(1) 主营业务成本

本年发生数2,195,605,772.94元

序号	主要项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1)	产品销售成本	2,195,605,772.94	
	合计	2,195,605,772.94	



(2) 其他业务成本

本年发生数17,998,839.65元

序号	主要项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1)	材料销售成本	14,589,850.55	
(2)	其他支出	69,322.57	
(3)	利息支出	3,339,566.65	
合计		17,998,839.65	

25. 税金及附加

本年发生数24,469,632.02元

序号	主要项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1)	车船税	21,396.64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625,135.08	
(3)	城镇土地使用税	1,306,661.66	
(4)	地方教育费附加	3,035,752.89	
(5)	房产税	1,371,247.84	
(6)	环境保护税	1,539,860.79	
(7)	教育费附加	4,553,629.29	
(8)	契税	539,424.80	
(9)	印花税	1,476,523.03	
合计		24,469,632.02	

26. 销售费用

本年发生数82,967,006.59元

序号	主要项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1)	差旅费	678,527.96	
(2)	工资	34,410,268.58	
(3)	广告宣传费	14,036,360.72	
(4)	内销运杂费	5,794,909.83	
(5)	汽车使用费	2,429,903.07	
(6)	社会保险费	4,056,261.69	
(7)	推广费	180,802.78	
(8)	网店费用	71,638.62	
(9)	业务招待费	4,146,602.16	
(10)	邮递费	414,836.46	
(11)	折旧	1,934,720.35	
(12)	包装费	5,272,548.17	
(13)	其他	6,847,204.24	
(14)	出口费用	2,692,421.96	
合计		82,967,006.59	

27. 管理费用

本年发生数368,514,546.64元

序号	主要项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1)	办公费	4,187,414.75	
(2)	财产保险费	135,688.03	
(3)	差旅费	182,908.58	



序号	主要项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4)	场地租赁费	40,119,104.84	
(5)	电费	3,105,870.91	
(6)	福利费	15,290,199.57	
(7)	工会经费	630,096.51	
(8)	工资	64,019,104.69	
(9)	环保费	8,708,754.92	
(10)	技术认证费	1,738,331.50	
(11)	其他	-15,550,230.99	
(12)	伤残补助	1,400,157.67	
(13)	商业保险费	87,095.56	
(14)	社会保险费	12,625,760.32	
(15)	通讯费	3,084,513.19	
(16)	维修费	9,872,879.83	
(17)	无形资产摊销	11,408,481.16	
(18)	研发费用	83,944,516.78	
(19)	业务招待费	266,028.05	
(20)	职工教育经费	116,595.00	
(21)	住房公积金	50,745.00	
(22)	咨询顾问费	2,155,781.91	
(23)	辞退福利	108,294,227.05	
(24)	折旧费	12,345,813.38	
(25)	水费	294,708.43	
合计		368,514,546.64	

28. 财务费用

本年发生额201,958,707.22元

序号	主要项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1)	利息收入	-4,234,439.65	
(2)	利息支出	198,594,203.73	
(3)	汇兑损益	94,305.77	
(4)	手续费	2,843,375.59	
(6)	其他	4,661,261.78	
合计		201,958,707.22	

29. 投资收益

本年发生额58,768.58元

序号	主要项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1)	投资收益	58,768.58	
合计		58,768.58	

30. 其他收益

本年发生额4,858,532.25元

序号	主要项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1)	政府补助及其他	4,858,532.25	
合计		4,858,532.25	

31. 营业外收入			
序号	主要项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1)	处理固定资产净收益	5,691,158.75	
(2)	材料盘盈	7,724,773.19	
(3)	赔偿款	170,851.22	
(4)	其他	52,382.71	
合计		13,639,165.87	
32. 营业外支出			
序号	主要项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1)	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	4,950,808.77	
(2)	捐赠支出	221,000.00	
(3)	坏账损失	3,139,485.28	
(4)	其他	272,070.01	
(5)	包装物纸箱损益	29,323.05	
(6)	税收滞纳金	57,907.17	
合计		8,670,594.28	
33. 所得税费用			
序号	主要项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1)	本期所得税费用	25,731,217.04	
(4)	合计	25,731,217.04	

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截止本财务报告签发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承诺。

2. 或有事项

截止本财务报告签发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本财务报告签发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八、其他重要事项

1. 债务重组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债务重组。

2. 资产置换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资产置换。

3. 其他

本公司本年度没有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签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签章)：

会计机构负责人(签章)：

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编号: S04120190586250(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46862054543

名 称 广州大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李坤元
经营范围 商务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 资 本 壹佰万元(人民币)
成 立 日 期 2009年02月06日
营 业 期 限 2009年02月06日至长期
住 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300号之一(东侧)801房

登记机关 
2022年03月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 广州大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李坤元

经营 场 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 300 号之一
(东侧) 801 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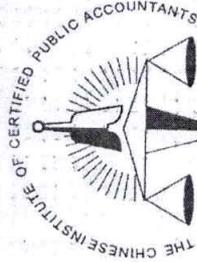
组 织 形 式: 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 44010165
批准执业文号: 粤财会[2009]6 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9 年 1 月 7 日

证书序号: 00026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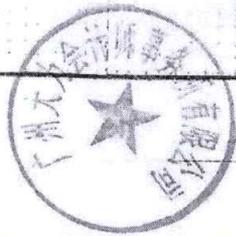
说 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Full name 王杰杰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5-01-13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广州大为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6243019950113372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4010165000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2年 01月 29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 /



姓 名 李坤元
Full name 李坤元
姓 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54-03-06
Date of birth 1954-03-06
工作单位 广州大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广州大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44010219540306001X
Identity card No. 44010219540306001X



李坤元(440100670009),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
年度年检合格, 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1) 266号。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 /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 /

注意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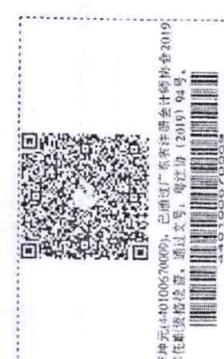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应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仅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业及注销时，应将本证书退还其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证书编号: 440100670009
No. of Certificate 440100670009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2 年 06 月 12 日
Date of Issue 2002 / 06 / 12
2019 年 4 月颁发



李坤元(440100670009),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9
年度年检合格, 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9) 04号。

李坤元(440100670009),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0
年度年检合格, 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0) 132号。

2.3.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广州大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GUANGZHOU DAWE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LTD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 300 号之一（东侧）801 房

邮编：510100

电话：020-83292313

传真：020-83650250

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广州大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事务所电话：020-83292303

事务所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 300 号之一（东侧）801 房





广州大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GUANGZHOU DAWE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300号之一（东侧）801房
电话：020-83292313

邮编：510105
传真：020-83650250



审计报告

报告文号：大为审查字（2024）第SC002号

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管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广州大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广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会企01表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项目	行次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	—	流动负债：		—	—
货币资金	1	128,091,764.60	120,689,405.79	短期借款	30	1,162,540,000.00	853,736,525.3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1		
衍生金融资产	3			衍生金融负债	32		
应收票据	4	7,430,236.06	54,569,064.51	应付票据	33	50,000,000.00	386,000,000.00
应收账款	5	1,344,031,264.22	1,504,161,785.69	应付账款	34	40,563,429.74	84,848,681.07
预付款项	6	116,734,641.14	82,886,633.49	预收款项	35	15,455,232.80	47,721,727.43
其他应收款	7	210,072,260.24	61,830,174.22	应付职工薪酬	36	7,221,145.05	17,207,029.39
存货	8	572,795,065.79	591,185,789.55	应交税费	37	7,341,682.54	1,319,067.99
持有待售资产	9			其他应付款	38	18,983,447.16	21,475,498.7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			持有待售负债	39		
其他流动资产	11	35,178,454.54	50,818,297.8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		
流动资产合计	12	2,414,333,686.59	2,466,141,151.11	其他流动负债	41		
非流动资产：		—	—	流动负债合计		1,302,104,937.29	1,412,308,529.9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			非流动负债：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14			长期借款	42	760,100,000.00	897,550,000.00
长期应收款	15			应付债券	43		
长期股权投资	16			其中：优先股	44		
投资性房地产	17			永续债	45		
固定资产	18	429,163,324.97	496,893,793.41	长期应付款	46		
在建工程	19	6,340,354.71	6,294,375.95	预计负债	47		
生产性生物资产	20			递延收益	48		
油气资产	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49		
无形资产	22	247,133,632.40	135,704,343.16	其他非流动负债	50		
开发支出	23			非流动负债合计	51	760,100,000.00	897,550,000.00
商誉	24			负债合计	52	2,062,204,937.29	2,309,858,529.99
长期待摊费用	2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			实收资本（或股本）	53	225,950,000.00	225,95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			其他权益工具	5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	682,637,312.08	638,892,512.52	其中：优先股	55		
				永续债	56		
				资本公积	57		
				减：库存股	58		
				其他综合收益	59		
				专项储备	60		
				盈余公积	61	136,685,764.28	100,747,125.12
				未分配利润	62	672,130,297.10	468,478,008.5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3	1,034,766,061.38	795,175,133.64
资产总计	29	3,096,970,998.67	3,105,033,663.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4	3,096,970,998.67	3,105,033,663.6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会企02表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3,337,936,436.68	3,053,170,079.59
减：营业成本	2	2,383,570,209.81	2,210,604,612.59
税金及附加	3	27,800,188.56	24,469,632.02
销售费用	4	124,966,640.29	82,967,006.59
管理费用	5	331,602,463.79	368,514,546.64
财务费用	7	216,573,497.15	201,958,707.22
其中：利息费用	8	221,842,930.80	198,594,203.73
利息收入	9	3,263,356.72	4,234,439.65
加：其他收益	10	17,527,538.86	4,858,532.2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		58,768.5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	11,684,748.2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	282,635,724.22	166,572,875.36
加：营业外收入	17	656,116.10	13,639,165.87
减：营业外支出	18	1,420,160.62	8,670,594.2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	281,871,679.70	171,541,446.95
减：所得税费用	20	42,280,751.95	25,731,217.0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	239,590,927.75	145,810,229.9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22	239,590,927.75	145,810,229.9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2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	0.00	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	0.00	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6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		
3. 其他	28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	0.00	0.0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1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32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33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4		
6. 其他	35		
六、综合收益总额	36	239,590,927.75	145,810,229.91
七、每股收益：	37		
（一）基本每股收益	38		
（二）稀释每股收益	3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宏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项目	行次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0.00	0.0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4,787,129,782.05	3,353,874,831.57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0.00	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4,263,540.87	1,768,981.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	16,634,689.13	73,747,953.2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38,240,580.08	540,956,421.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14,586,689.13	-53,716,724.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	4,829,633,903.00	3,896,600,235.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2,963,311,143.25	2,080,632,845.71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3	0.00	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	130,526,861.21	180,830,677.54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4	1,667,240,000.00	1,148,136,525.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60,512,049.76	79,652,245.62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0.00	0.0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1,393,409,219.73	1,027,604,575.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	1,667,240,000.00	1,148,136,525.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流出小计	9	4,547,759,973.95	3,368,720,344.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7	1,840,836,525.33	1,607,862,542.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281,873,929.05	527,879,891.1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8	86,257,631.82	76,702,936.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0.00	0.00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	0.00	2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	1,927,089,157.15	1,684,565,478.66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	0.00	31,229.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259,849,157.15	-536,428,953.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2,046,000.00	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	83,507.62	-10,096.1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经营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14	0.00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	7,519,590.39	-62,393,114.0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0.00	0.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	120,572,174.23	182,965,280.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2,046,000.00	20,031,229.1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	128,091,664.60	120,572,174.2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7	16,634,689.13	73,747,953.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	0.00	0.00				

法定代表人：

王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

(除特别标明, 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简介

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由梁桐灿、广东宏宇集团有限公司、欧明媚出资组建,于2003年12月30日成立,取得914418007578819623号营业执照,注册地址清远市源潭镇陶瓷工业城二期开发区内,注册资本RMB22,595.00万元,法定代表人李基华。

经营范围:生产经营各种高档环保型建筑陶瓷装饰砖、卫生洁具、陶瓷原料(不含专项审批);货物进出口和技术进出口贸易。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采用公历年度,自公历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本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属性,当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可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外币业务

对发生的非本位币经济业务公司按业务发生当月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的中间价折合为本位币记账;年终对外币的货币项目余额按期末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的中间价进行调整。按照期末汇率折合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账面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作为“财务费用-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进行处理。

6. 应收款项及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提取采用单项测试与组合测试(账龄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1)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相应的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本公司对于仍未进行减值测试及已经进行了减值测试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方式。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对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出现下列情况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进行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具体为: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出现严重亏损等。

本公司对应收本公司关联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4) 本公司坏账损失的确认标准：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的，或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债务义务，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款项。

7. 存货

本公司的存货包括库存商品、在产品以及各类原材料、在途材料、低值易耗品、包装物等。

本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及实际成本对存货进行核算。

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采用一次摊销核算。其余存货的领用发出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分期收款发出商品核算产品已经发出，但按分期销售合同尚未实现销售的发出商品成本。

8. 固定资产及折旧

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考虑预计相关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期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0.00%至10.00%	4.50%至5.00%
机器设备	6-10年	0.00%至10.00%	9.00%至16.67%
运输设备	4-5年	0.00%至10.00%	18.00%至25.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5年	0.00%至10.00%	18.00%至20.00%
电子设备	3年	0.00%至10.00%	30.00%至33.33%

9.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10.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11. 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12. 收入确认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3)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13.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14. 所得税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15.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四、主要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税项及税率如下：

税 项	税率或征收率	备 注
增值税	13%、5%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和应税服务收入
城市维护建设税	7.0%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教育费附加	3.0%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地方教育费附加	2.0%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企业所得税	25.0%	按应纳税所得额

五、财务报表有关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年末余额128,091,764.60元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1) 现金			2,704.50			13,270.00
人民币	0.00		2,704.50	0.00		13,270.00
(2) 银行存款			79,061,282.12			60,247,614.93
人民币	0.00		78,149,362.83	0.00		60,211,999.02
美元	128,753.06	7.0827	911,919.29	5,113.85	6.9646	35,615.91
(3) 其他货币资金			49,027,777.98			60,428,520.86
人民币	0.00		49,027,777.98	0.00		60,428,520.86
合 计			128,091,764.60			120,689,405.79

2. 应收票据

年末余额7,430,236.06元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 注
1)	应收票据	7,430,236.06	54,569,064.51	
	合 计	7,430,236.06	54,569,064.51	

序号	主要账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 注
2)	宁波丽景置业有限公司	3,338,000.00	0.00	
3)	上海煜璞贸易有限公司	2,508,276.63	24,810,914.54	

序号	主要账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4)	天津市淀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	0.00	
5)	合肥新城吾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肥东分公司	391,007.13	0.00	
6)	成都朗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92,952.30	0.00	

3. 应收账款

年末余额 1,344,031,264.22

(1) 账龄分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下	369,961,247.37	27.53%	0.00		1,072,962,628.21	71.33%		
1-2年	675,604,940.51	50.27%	0.00		353,806,546.73	23.52%		
2-3年	234,326,946.58	17.43%	0.00		59,214,817.32	3.94%		
3年以上	64,138,129.76	4.77%	0.00		18,177,793.43	1.21%		
合计	1,344,031,264.22	100.00%	0.00		1,504,161,785.69	100.00%	0.00	

(2) 主要账款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1)	天津兴航建材销售有限公司	294,074,017.08	308,433,599.52	
2)	重庆航略晟力建材销售有限公司	119,519,403.88	116,409,946.15	
3)	上海煜瓏贸易有限公司	48,970,985.59	53,722,158.68	
4)	江西睿和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31,784,972.24	32,872,323.24	
5)	宁波齐采联建材有限公司	27,542,681.52	26,112,007.08	
6)	佛山市顺德区顺茵绿化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22,873,696.85	23,249,540.40	
7)	广东宏宇陶瓷有限公司	19,981,138.59	0.00	
8)	惠州市惠博雅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6,296,150.70	26,542,494.76	
9)	江苏东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3,893,361.29	24,310,499.66	
10)	山西融创现代置业有限公司	13,800,807.98	8,281,751.02	

4. 预付款项

年末余额 116,734,641.14元

(1) 账龄分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下	103,800,289.39	88.92%			70,268,771.05	84.78%		
1-2年	6,364,330.57	5.45%			9,868,827.56	11.91%		
2-3年	3,820,986.30	3.27%			270,393.97	0.33%		
3年以上	2,749,034.88	2.36%			2,478,640.91	2.98%		
合计	116,734,641.14	100.00%	0.00		82,886,633.49	100.00%	0.00	

(2) 主要账款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1)	广东珑基贸易供应链有限公司	78,538,468.39	38,840,955.67	
2)	装修费用	4,352,030.36	5,715,792.70	
3)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清远供电局	3,300,000.00	302,166.87	
4)	河南浩石实业集团建材有限公司	2,910,076.48	0.00	
5)	佛山市嘉凌诚机械有限公司	2,818,552.85	2,818,552.85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6)	年度维修	2,709,023.56	2,955,329.27	
7)	清远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1,966,897.62	1,087,061.97	
8)	广州市同庆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241,935.05	10,639.88	
9)	襄城县兄弟陶瓷有限公司	1,138,154.22	138,990.00	
10)	佛山市德力泰科技有限公司	959,000.00	0.00	

5. 其他应收款

年末余额 240,000.00元

(1) 应收利息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1)	中国工商银行	1,700,833.30	712,291.66	
	合计	1,700,833.30	712,291.66	

(2) 其他应收款

1) 账龄分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下	150,165,968.94	72.07%	0.00		2,662,424.56	4.36%		
1-2年	300,000.00	0.14%	0.00		1,100,000.00	1.80%		
2-3年	930,000.00	0.45%	0.00		53,665,000.00	87.81%		
3年以上	56,975,458.00	27.34%	0.00		3,690,458.00	6.03%		
合计	208,371,426.94	100.00%	0.00		61,117,882.56	100.00%	0.00	

2) 主要账款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1)	广东宏宇集团有限公司	147,691,404.45	0.00	
2)	宁波齐采联建材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3)	佛山市三水宏源陶瓷企业有限公司	26,489,136.34	0.00	
4)	佛山海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0.00	0.00	
5)	上海中梁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6)	上海煜璞贸易有限公司	1,900,000.00	1,900,000.00	
7)	清远市清城区源潭镇人民政府	1,185,094.00	1,185,094.00	
8)	清远市清城区源潭镇国土资源管理所	1,000,000.00	1,000,000.00	
9)	华润守正招标有限公司	800,000.00	200,000.00	
10)	社会保险费	598,644.38	1,199,465.40	

6. 存货

年末余额 572,795,065.79元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1)	库存商品	464,603,901.32	491,381,538.00	
2)	原材料	86,100,770.59	76,810,755.57	
3)	低值易耗品	12,398,745.26	15,894,271.01	
4)	包装物	3,564,475.38	6,923,558.57	
5)	在产品	3,378,977.10	175,666.40	
6)	自制半成品	2,748,196.14	0.00	
	合计	572,795,065.79	591,185,789.55	

7. 其他流动资产

年末余额35,178,454.54元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1)	待抵扣进项税额	35,178,454.54	50,818,297.86	
	合计	35,178,454.54	50,818,297.86	

8. 固定资产

年末余额429,163,324.97元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固定资产原值	1,071,313,529.36	18,322,924.98	25,139,995.41	1,064,496,458.93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60,061,235.09	14,117,340.00	0.00	74,178,575.09
机器设备	981,398,665.53	4,167,089.40	24,267,434.58	961,298,320.35
运输设备	17,513,834.21	38,495.58	0.00	17,552,329.79
办公设备及其他	1,479,342.54	0.00	142,500.00	1,336,842.54
电子设备	10,860,451.99	0.00	730,060.83	10,130,391.16
(2) 累计折旧	574,419,735.95	83,074,322.43	22,160,924.42	635,333,133.96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27,606,101.69	7,034,387.60	0.00	34,640,489.29
机器设备	522,944,591.19	73,588,933.82	21,288,363.59	575,245,161.42
运输设备	12,452,833.02	1,856,959.52	0.00	14,309,792.54
办公设备及其他	1,204,601.79	82,075.52	142,500.00	1,144,177.31
电子设备	10,211,608.26	511,965.97	730,060.83	9,993,513.40
(3) 固定资产净值	496,893,793.41	-64,751,397.45	2,979,070.99	429,163,324.97

9. 在建工程

年末余额6,340,354.71元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1)	浆料均化浆池	6,294,375.95	6,294,375.95	
2)	研发中心工程	45,978.76	0.00	
	合计	6,340,354.71	6,294,375.95	

10. 无形资产

年末余额247,133,632.40元

种类	实际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数	本期摊销数	期末余额
土地使用权	262,370,655.39	135,704,343.16	116,678,210.00	0.00	5,248,920.76	247,133,632.40

11. 短期借款

年末余额1,162,540,000.00元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佛山禅城支行	235,000,000.00	240,000,000.00	
2)	广州农商银行佛山支行	220,000,000.00	123,000,000.00	
3)	兴业银行佛山分行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184,000,000.00	190,000,000.00	
5)	中国民生银行佛山分行营业部	123,540,000.00	0.00	
6)	中信银行佛山分行	90,000,000.00	0.00	
7)	恒生银行佛山支行	60,000,000.00	11,036,525.33	
8)	中国建设银行佛山石湾支行	50,000,000.00	0.00	
9)	中国农业银行石湾支行	0.00	89,700,000.00	
	合计	1,162,540,000.00	853,736,525.33	

12. 应付票据

年末余额50,000,000.00元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1)	广州农商银行	0.00	130,000,000.00	
2)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0.00	120,000,000.00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佛山禅城支行	0.00	60,000,000.00	
4)	建设银行石湾支行	0.00	36,000,000.00	
5)	中国工商银行	30,000,000.00	30,000,000.00	
6)	农业银行佛山石湾支行	10,000,000.00	10,000,000.00	
7)	中国农业银行佛山石湾支行	0.00	0.00	
8)	中信银行佛山分行	10,000,000.00	0.00	
	合计	50,000,000.00	386,000,000.00	



13. 应付账款

年末余额40,563,429.74元

(1) 账龄分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年以下	36,541,746.03	90.09%	78,905,072.61	93.0%
1-2年	2,607,628.17	6.43%	4,701,948.46	5.54%
2-3年	182,395.54	0.45%	111,000.00	0.13%
3年以上	1,231,660.00	3.03%	1,130,660.00	1.33%
合计	40,563,429.74	100.0%	84,848,681.07	100.0%

(2) 主要账款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1)	佛山众陶联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8,178,260.99	594,647.19	
2)	运费	4,258,912.22	7,843,992.24	
3)	应付电费	3,435,034.13	1,739,250.46	
4)	共青城陶丰达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2,555,049.58	0.00	
5)	广西宏胜陶瓷有限公司	1,953,818.00	11,822,942.17	
6)	宜章佳汇新材料有限公司	1,478,775.65	636,193.40	
7)	清远龙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1,244,711.92	0.00	
8)	佛山希望数码印刷设备有限公司	1,170,000.00	3,030,200.00	
9)	装卸搬运费	952,691.36	0.00	
10)	五华县郭田镇锋兴装饰工程队	740,000.00	740,000.00	

14. 预收款项

年末余额15,455,232.80元

(1) 账龄分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年以下	8,435,821.68	54.58%	18,058,562.43	37.84%
1-2年	7,019,410.40	45.42%	16,725,162.37	35.05%
2-3年			10,296,774.46	21.58%
3年以上			2,641,228.17	5.53%
合计	15,455,232.08	100.0%	47,721,727.43	100.0%

(2) 主要账款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1)	烟台融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404,211.29	3,000,000.00	
2)	佛山德牛建材有限公司	3,249,580.68	0.00	
3)	深圳市新建球实业有限公司	2,326,317.11	2,194,375.84	
4)	厦门乐道进出口有限公司	1,635,281.40	0.00	
5)	广东兴拓建设有限公司	1,481,446.40	4,308,083.19	

15. 应付职工薪酬

年末余额 7,221,145.05元

(1) 应付工资

序号	主要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	工资	17,165,622.19	96,987,221.84	106,968,829.38	7,184,014.65
(2)	工会经费	41,407.20	458,200.80	462,477.60	37,130.40
(3)	社会保险费	0.00	15,776,151.30	15,776,151.30	0.00
(4)	住房公积金	0.00	1,274.00	1,274.00	0.00
(5)	辞退福利	0.00	4,707,481.40	4,707,481.40	0.00
	合计	17,207,029.39	117,930,329.34	127,916,213.68	7,221,145.05

16. 应交税费

年末余额 7,341,682.54元

(1) 应交税金

序号	主要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1)	企业所得税	881,187.12	2,359,962.95
(2)	未交增值税	302,872.15	4,054,961.89
(3)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26,868.37	316,354.27
(4)	应交环保税	78,856.14	220,724.38
(5)	应交印花税	188,831.59	156,580.71
(6)	教育费附加	11,515.02	135,580.40
(7)	地方教育费附加	7,676.68	90,386.93
(8)	房产税	0.00	7,131.43
(9)	土地使用税	0.00	0.00
(10)	应交契税	0.00	0.00
(11)	车船使用税	0.00	0.00
(12)	个人所得税	-178,739.08	-0.42
	合计	1,319,067.99	7,341,682.54

17. 其他应付款

年末余额 18,983,447.16元

(1) 应付利息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1)	南海农商银行	312,354.16	325,645.84	
2)	中国农业银行	273,938.81	310,857.22	
3)	兴业银行	265,833.34	265,833.33	
4)	中国建设银行	249,836.10	288,750.00	
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244,791.67	293,333.35	
6)	恒生银行	243,966.69	444,955.94	
7)	广州农商银行	238,638.90	150,333.34	
8)	中国工商银行	210,436.12	214,803.55	
9)	民生银行	168,820.17	67,782.15	
10)	中信银行	103,125.00	0.00	
11)	广州银行	85,291.67	363,000.00	
	合计	2,397,032.63	2,725,296.72	

(2) 其他应付款

1) 账龄分析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1年以下	14,863,496.03	89.61%	18,750,202.06	100.0%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1-2年	1,722,918.50	10.39%		
2-3年				
3年以上				
合 计	16,586,414.53	100.0%	18,750,202.06	100.0%

2) 主要账款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 注
1)	叶劲立	5,000,000.00	0.00	
2)	佛山市德力泰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0.00	
3)	佛山市科达机电有限公司	500,000.00	0.00	
4)	柯伟权	500,000.00	500,000.00	
5)	广东中鹏热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0.00	
6)	柯华士	300,000.00	0.00	
7)	霍志棉	300,000.00	0.00	
8)	李玉玲	300,000.00	0.00	
9)	广东新永盛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300,000.00	0.00	
10)	佛山市鸿锦泰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300,000.00	200,000.00	

18. 长期借款

年末余额760,100,000.00元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 注
1)	农行佛山石湾支行	289,100,000.00	199,700,000.00	
2)	南海农商银行罗村支行	235,000,000.00	245,000,000.00	
3)	中国建设银行石湾支行	147,000,000.00	268,000,000.00	
4)	广州银行佛山分行南海支行	89,000,000.00	135,000,000.00	
5)	中国民生银行佛山支行	0.00	49,850,000.00	
	合 计	760,100,000.00	897,550,000.00	

19. 实收资本或股本

年末余额225,950,000.00元

序号	投 资 方	应缴注册资本	期末实缴注册 资本	期末实缴注册 资本折人民币	占应缴比例
(1)	广东宏宇集团有限公司	RMB167,350,000.00	RMB167,350,000.00	167,350,000.00	100.0%
(2)	梁桐灿	RMB56,456,000.00	RMB56,456,000.00	56,456,000.00	100.0%
(3)	欧明媚	RMB2,144,000.00	RMB2,144,000.00	2,144,000.00	100.0%
	合 计	RMB225,950,000.00	RMB225,950,000.00	225,950,000.00	100.0%

20. 盈余公积

年末余额136,685,764.28元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 注
1)	法定盈余公积	93,402,141.11	69,443,048.34	
2)	任意盈余公积	43,283,623.17	31,304,076.78	
	合 计	136,685,764.28	100,747,125.12	

21. 未分配利润

年末余额672,130,297.10元

项 目	金 额	备 注
年初未分配利润	468,478,008.52	
期末未分配利润	672,130,297.10	

22. 营业收入

本年发生额3,337,936,436.68元

(1) 主营业务收入

本年发生额3,280,866,315.95元

序号	主要项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1)	产品销售收入	3,280,866,315.95	
	合计	3,280,866,315.95	

(2) 其他业务收入

本年发生额57,070,120.73元

序号	主要项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1)	材料销售收入	8,092,396.96	
(2)	废品收入	6,291,514.12	
(3)	利息收入	8,286,576.81	
(4)	其他收入	325,317.94	
(5)	水电费收入	1,361,027.41	
(6)	租赁收入	32,713,287.49	
	合计	57,070,120.73	

23. 营业成本

本年发生额2,383,570,209.81元

(1) 主营业务成本

本年发生额237,186,1536.8元

序号	主要项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1)	产品销售成本	2,371,861,536.80	
	合计	2,371,861,536.80	

(2) 其他业务成本

本年发生额11,708,673.01元

序号	主要项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1)	利息支出	3,342,606.68	
(2)	其他支出	4,111,926.70	
(3)	水电费支出	1,934,340.29	
(4)	销售材料成本	2,056,729.07	
(5)	租金	263,070.27	
	合计	11,708,673.01	

24. 税金及附加

本年发生额27,800,188.56元

序号	主要项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1)	车船税	22,454.00	
(2)	城建税	7,581,066.07	
(3)	城镇土地使用税	1,526,000.60	
(4)	地方教育费附加	2,168,911.19	
(5)	房产税	4,755,273.62	
(6)	环保税	2,246,937.66	
(7)	教育费附加	3,253,366.79	
(8)	印花税	1,926,905.71	
(9)	契稅	3,494,100.00	
(10)	土地使用稅	825,172.92	
	合计	27,800,188.56	

25. 销售费用

本年发生额124,966,640.29元

序号	主要项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1)	工资	36,003,435.73	
(2)	场地租赁费	16,959,424.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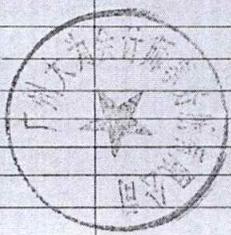
序号	主要项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3)	运输费	15,987,476.98	
(4)	服务费	14,378,859.04	
(5)	包装费	7,412,817.71	
(6)	折旧费	5,788,919.32	
(7)	其他	5,800,365.96	
(8)	租赁费	5,423,785.32	
(9)	社保费	4,389,631.71	
(10)	广告宣传费	4,868,389.32	
(11)	出口费用	2,445,863.56	
(12)	装修费	1,745,197.92	
(13)	水电费	1,130,707.38	
(14)	物业管理费	721,858.02	
(15)	业务招待费	635,050.93	
(16)	汽车使用费	321,859.07	
(17)	包装打托费	283,876.21	
(18)	邮递费	259,039.66	
(19)	差旅费	213,867.30	
(20)	财产保险费	196,214.92	
	合 计	124,966,640.29	



26. 管理费用

本年发生额331,602,463.79元

序号	主要项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1)	研发费用	97,919,472.53	
(2)	折旧费用	52,324,642.91	
(3)	工资	49,526,546.73	
(4)	场地租赁费	24,145,125.16	
(5)	辞退福利费	22,176,481.69	
(6)	福利费	14,662,434.30	
(7)	无形资产摊销	14,070,151.12	
(8)	社会保险费	12,173,549.07	
(9)	停窑费用	9,020,669.32	
(10)	环保费	5,525,920.27	
(11)	咨询顾问费	4,192,811.84	
(12)	通讯费	3,297,462.84	
(13)	水电费	2,978,161.84	
(14)	其他	3,436,271.07	
(15)	住房公积金	2,518,689.00	
(16)	机物件损耗	2,358,073.75	
(17)	办公费	2,330,827.20	
(18)	汽车使用费用	2,323,015.91	
(19)	商业保险费	1,329,053.66	
(20)	维修修理费	1,861,347.22	
(21)	技术认证费	1,081,373.76	
(22)	工会经费	876,718.95	
(23)	业务招待费	816,121.41	
(24)	伤残补助	657,542.24	
	合 计	331,602,463.79	



27. 财务费用 本年发生额216,573,497.15元

序号	主要项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1)	汇兑损益	-4,519,139.33	
(2)	利息收入	-3,263,356.72	
(3)	利息支出	221,842,930.80	
(4)	手续费	1,528,620.63	
(5)	其他	984,441.77	
	合计	216,573,497.15	

28. 其他收益 本年发生额17,527,538.86元

序号	主要项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1)	政府补助及其他	17,527,538.86	
	合计	17,527,538.86	

29. 资产处置收益 本年发生额11,684,748.28元

序号	主要项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1)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11,684,748.28	
	合计	11,684,748.28	

30. 营业外收入 本年发生额656,116.1元

序号	主要项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1)	调整往来	125,673.90	
(2)	居委会奖励金	40,000.00	
(3)	赔偿款	17,364.09	
(4)	其他	302,918.61	
(5)	收赔偿款及罚款	170,159.50	
	合计	656,116.10	

31. 营业外支出 本年发生额1,420,160.62元

序号	主要项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1)	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	14,312.42	
(2)	罚没支出	291,082.14	
(3)	捐赠支出	155,000.00	
(4)	其他	930,766.06	
(5)	赞助支出	29,000.00	
	合计	1,420,160.62	

32. 所得税费用 本年发生额42,280,751.95元

序号	主要项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1)	本期所得税费用	42,280,751.95	
	合计	42,280,751.95	

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截止本财务报告签发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承诺。

2. 或有事项

截止本财务报告签发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本财务报告签发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八、其他重要事项

1. 债务重组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债务重组。

2. 资产置换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资产置换。

3. 其他

本公司本年度没有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九、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签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签章):

会计机构负责人(签章):

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编号: S0412019058625G(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46852054543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广州大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李坤元

注册资本 壹佰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9年02月05日
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300号之一(东侧)801房

经营范围 商务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年07月14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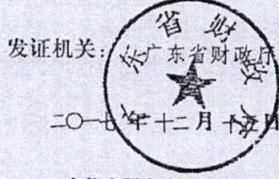
名称: 广州大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李坤元
经营场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300号之一
(东侧)801房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 44010165
批准执业文号: 粤财会[2009]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9年1月7日

证书序号: 0002682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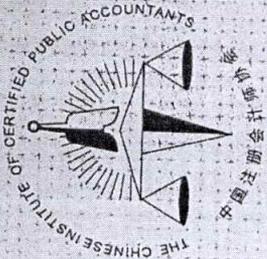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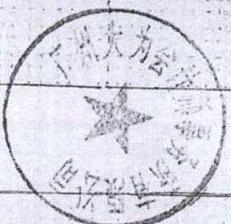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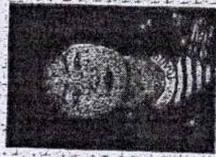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Full name 王杰杰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5-01-13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广州大力会计师事务
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6243019950113372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4010165000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2年 01月 29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日
/d



姓名: 李坤元
 Full name: 李坤元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54-03-06
 Date of birth: 1954-03-06
 工作单位: 广州大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广州大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44010219540306001X
 Identity card No.: 44010219540306001X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李坤元(440100670009),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9年任职资格审查, 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9)268号。



李坤元(440100670009),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9年任职资格审查, 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9)94号。



李坤元(440100670009),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9年任职资格审查, 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9)132号。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ssociation of CPAs of Guangdong

发证日期: 2019年05月12日
 Date of issuance: 2019年05月12日

2019年4月成发

注意事项

- 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须按照有关规定办理。
- 本证书仅限个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注册会计师停止执业或注销时，应持本证书返回至原注册地注册会计师协会。
- 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依法声明作废，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follow the relevant provisions.
-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vocation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3. 所投品牌制造商成立的企业 CNAS 实验室情况

投标人：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序号	注册号	实验室名称	法人	生效日期	截止日期
1	CNAS L16001	广东宏陶陶瓷有限公司实验室	广东宏陶陶瓷有限公司	2022年2月17日	2028年2月16日
....					

提示：证明材料需提供所投品牌制造商成立的企业 CNAS 实验室照片、有效期内的 CNAS 实验室认证证书原件扫描件。

注 1： 投标人提供的企业 CNAS 实验室，法人须为品牌制造商，第三方检测实验室不予认可。

注 2： 若提供的实验室认证证书扫描件未在有效期内的，将不予认可。

注 3： 若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将不予认可。

3.1. 有效期内的 CNAS 实验室认证证书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实验室认可证书

(注册号: CNAS L16001)

兹证明:

广东宏陶陶瓷有限公司实验室

(法人: 广东宏陶陶瓷有限公司)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官窑大榄工业区, 528000

符合 ISO/IEC 17025: 2017《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的通用要求》
(CNAS-CL01《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认可准则》)的要求, 具备承担本
证书附件所列服务能力, 予以认可。

获认可的能力范围见标有相同认可注册号的证书附件, 证书附件是
本证书组成部分。

生效日期: 2022-02-17

截止日期: 2028-02-16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授权人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CNAS) 经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 (CNCA) 授权, 负责实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制度。
CNAS 是国际实验室认可合作组织 (ILAC) 和亚太认可合作组织 (APAC) 的互认协议成员。
本证书的有效性可登陆 www.cnas.org.cn 获认可的机构名录查询。



China National Accreditation Service for Conformity Assessment
LABORATORY ACCREDITATION CERTIFICATE
(Registration No. CNAS L16001)

Laboratory of Guangdong Winto Ceramics Co., Ltd.

(Legal Entity: Guangdong Winto Ceramics Co., Ltd.)

Guanyao Dalan Industrial Zone, Shishan,

Nanhai District, Foshan, Guangdong, China

is accredited in accordance with ISO/IEC 17025: 2017 General Requirements for the Competence of Testing and Calibration Laboratories (CNAS-CL01 Accreditation Criteria for the Competence of Testing and Calibration Laboratories) for the competence to undertake the service described in the schedule attached to this certificate.

The scope of accreditation is detailed in the attached schedule bearing the same registration number as above. The schedule forms an integral part of this certificate.

Effective Date: 2022-02-17

Expiry Date: 2028-02-16

Signed on behalf of China National Accreditation Service for Conformity Assessmen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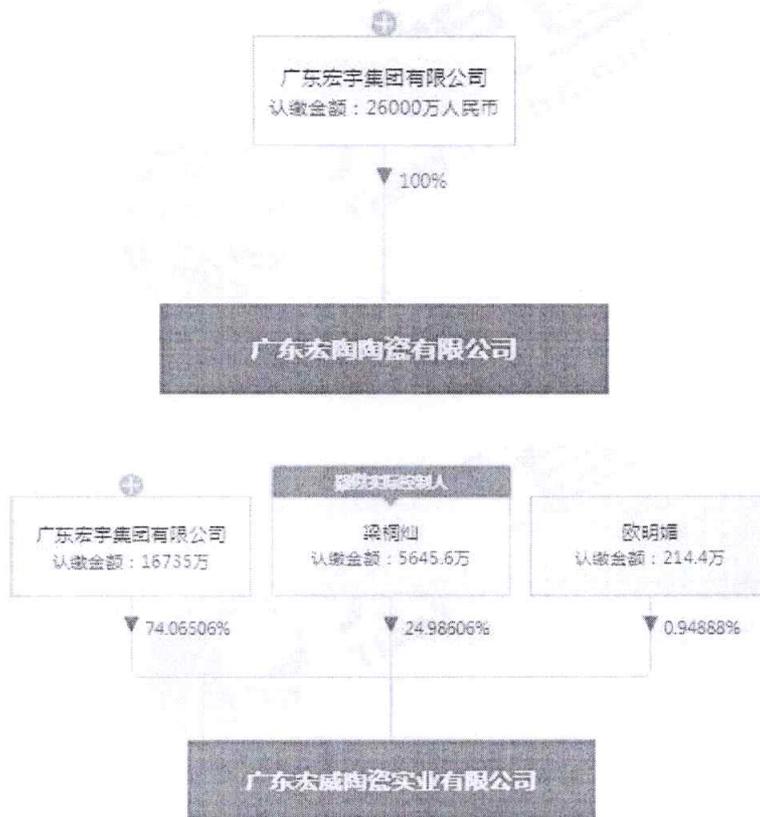
China National Accreditation Service for Conformity Assessment (CNAS) is authorized by Certification and Accreditation Administration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NCA) to operate the national accreditation schemes for conformity assessment. CNAS is a signatory of the International Laboratory Accreditation Cooperation Mutual Recognition Arrangement (ILAC MRA) and the Asia Pacific Accreditation Cooperation Mutual Recognition Arrangement (APAC MRA).
The validity of the certificate can be checked on CNAS website at <http://www.cnas.org.cn/english/findanaccreditedbody/index.shtml>.

企业关系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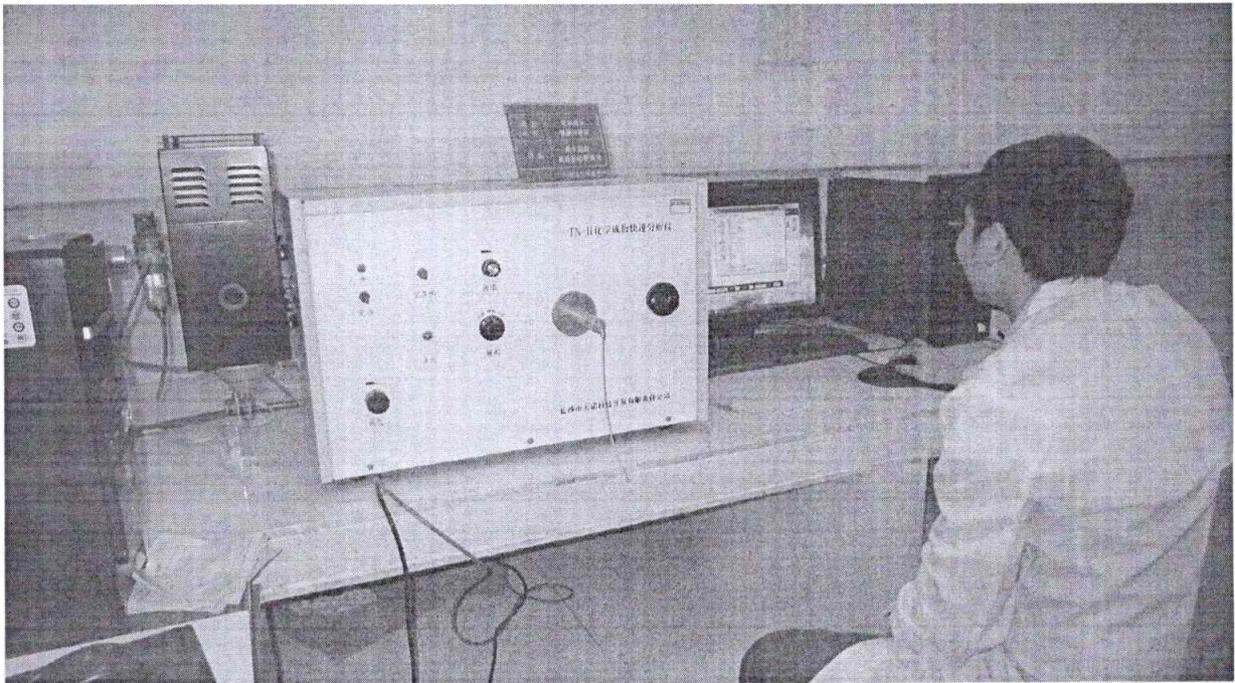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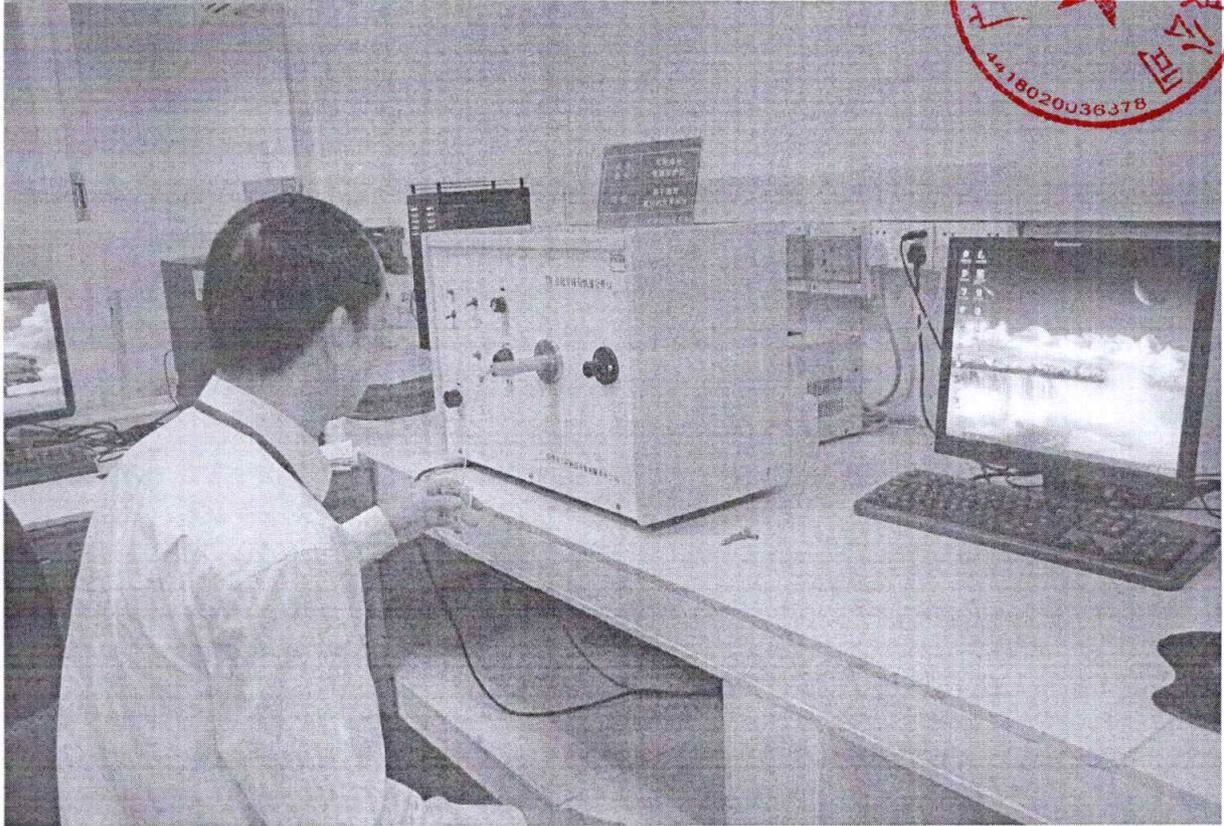
关于 CNAS 实验室认证证书部分，我司特做以下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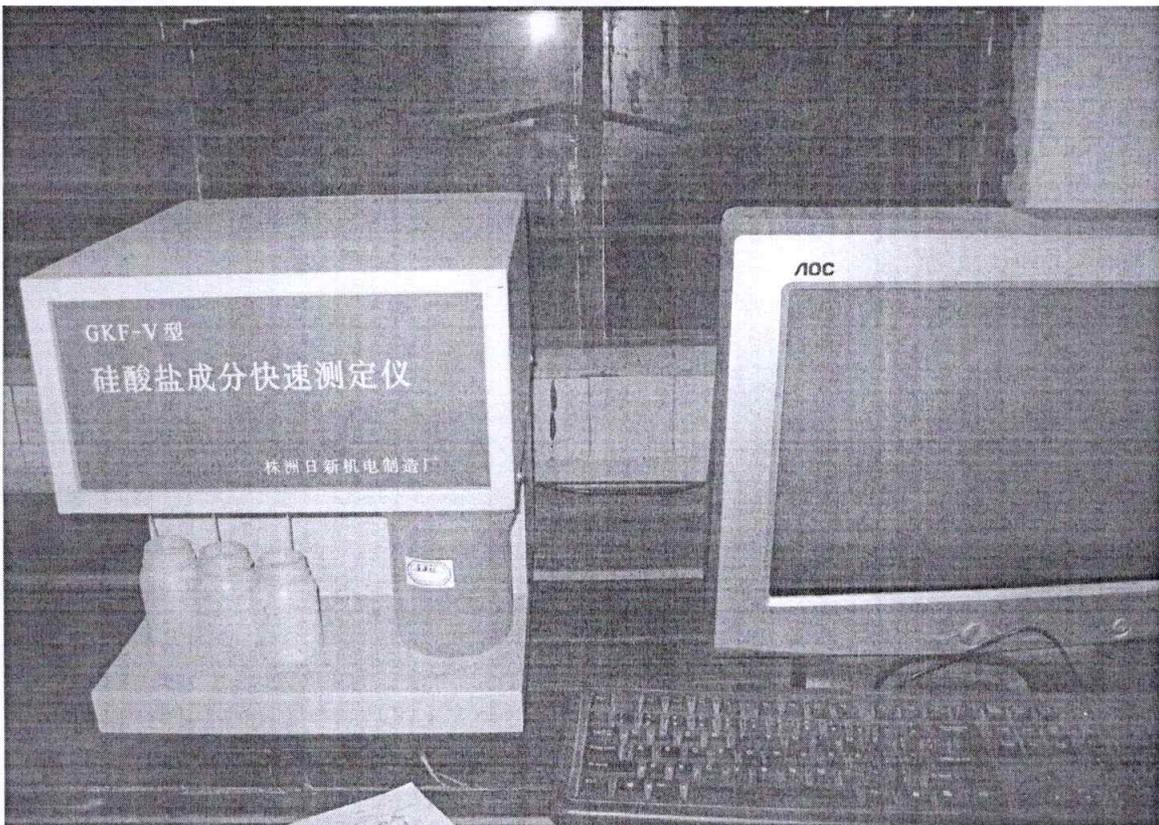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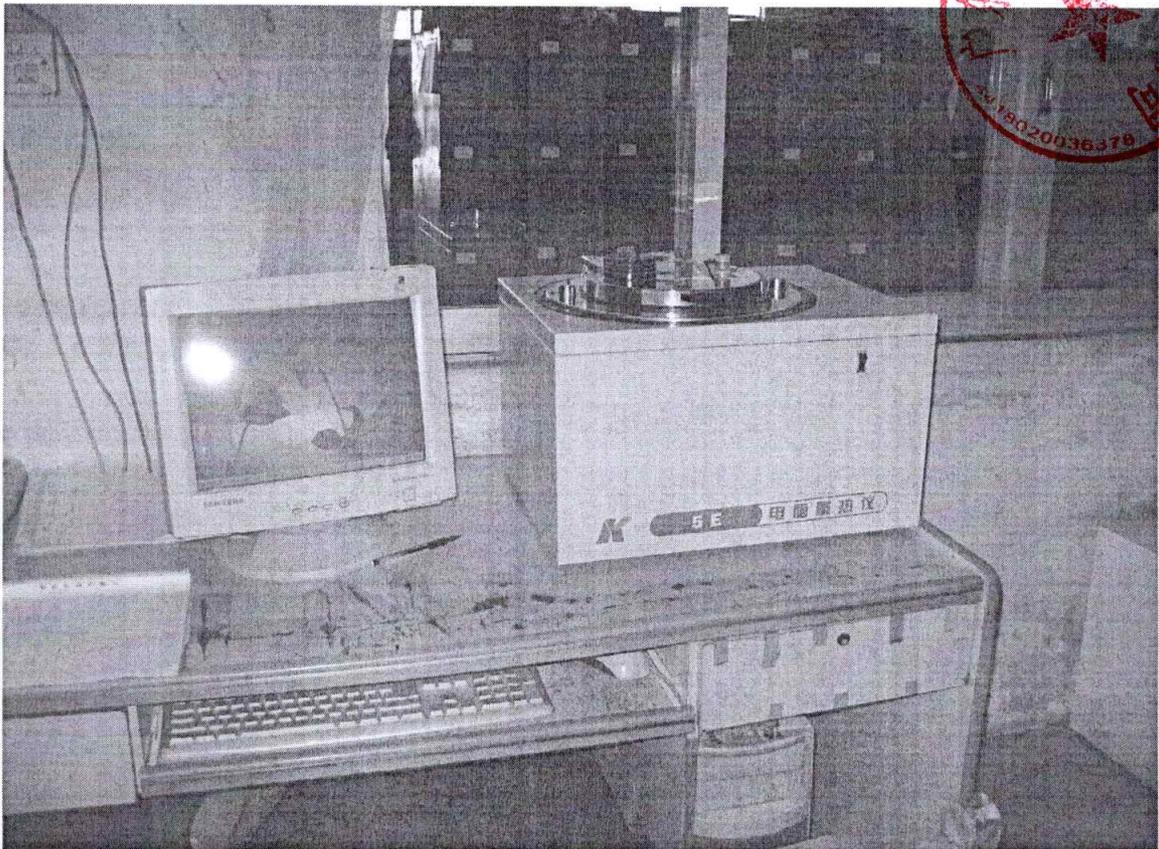
本公司 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与 广东宏陶陶瓷有限公司 系属于 广东宏宇集团有限公司（详见天眼查股权穿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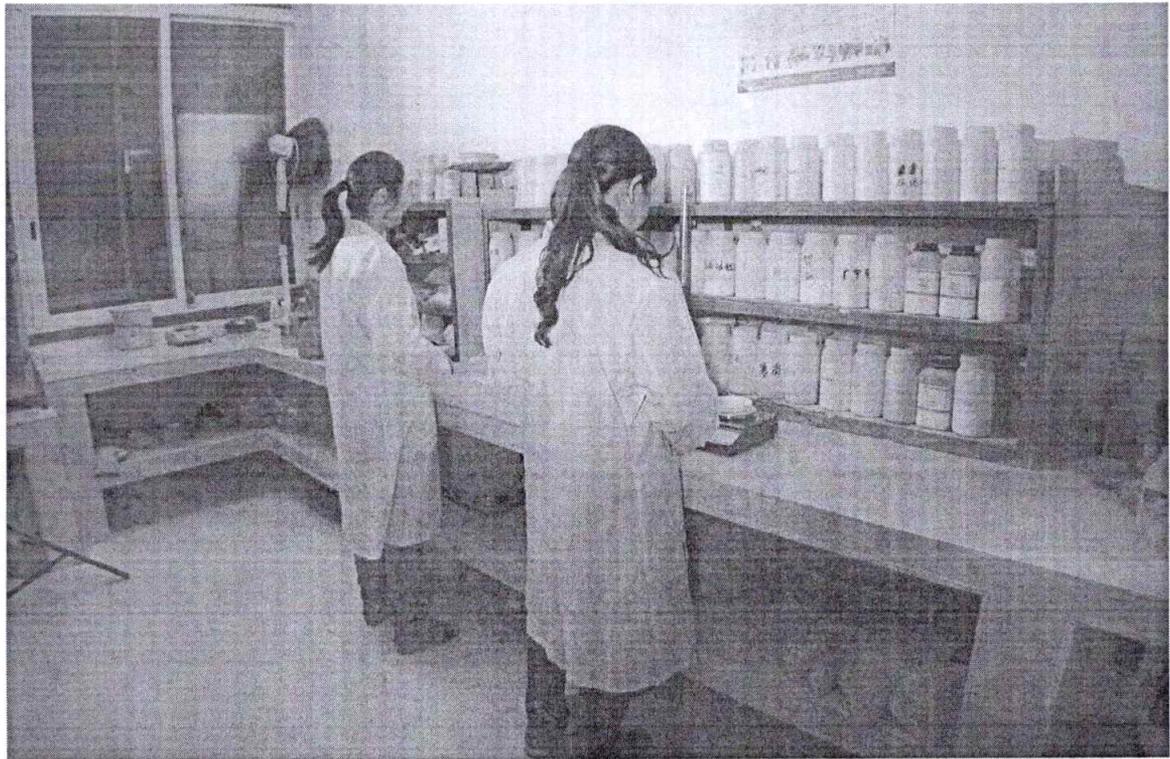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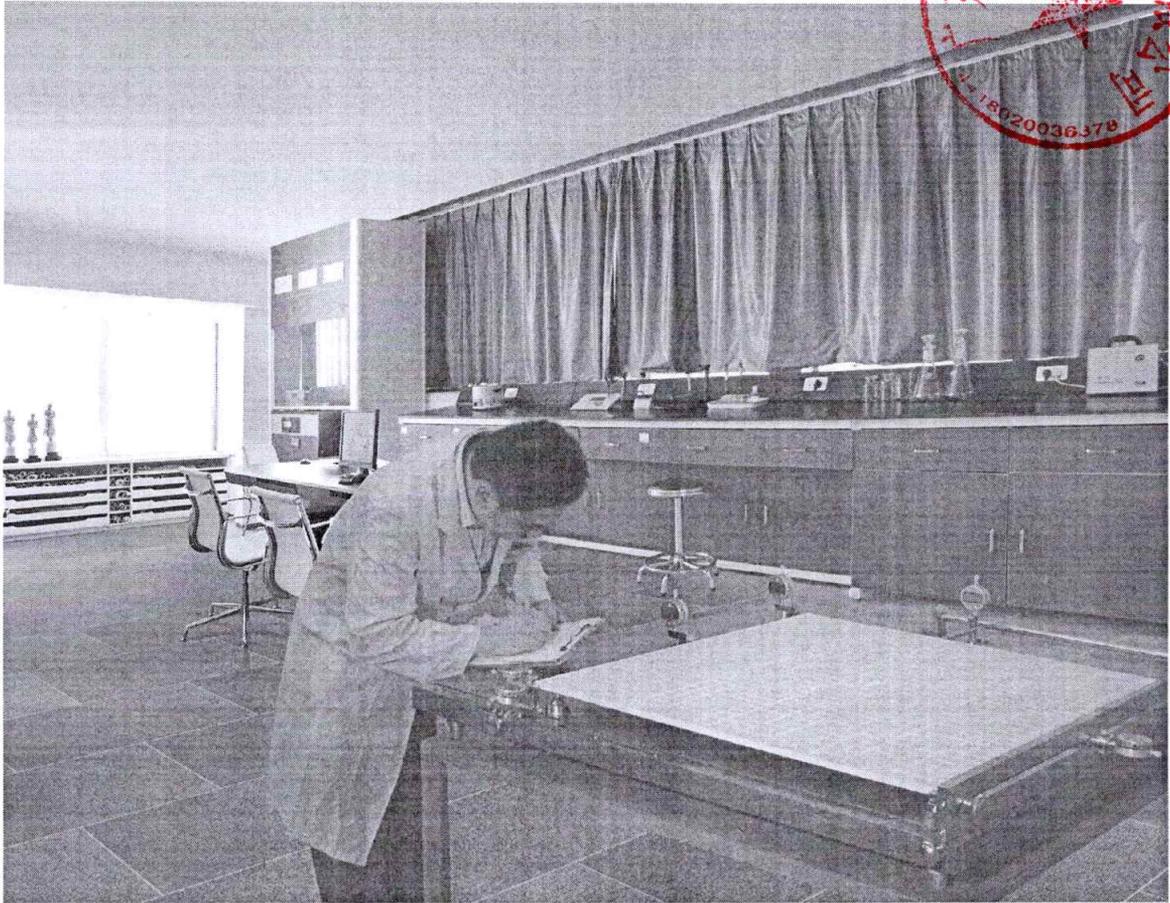
特此说明。



3.2. 企业 CNAS 实验室照片







4. 所投品牌制造商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情况





5. 所投品牌制造商取得《中国绿色产品认证证书》情况

序号	产品认证单元	认证委托人或产品生产 者或生产企业名称	有效期	备注
1	陶瓷砖（陶质砖）	广东宏威宏威陶瓷实 业有限公司	2020年9月27日 -2025年9月26日	
2	陶瓷砖（瓷质砖）	广东宏威宏威陶瓷实 业有限公司	2020年9月27日 -2025年9月2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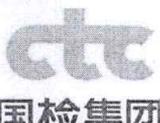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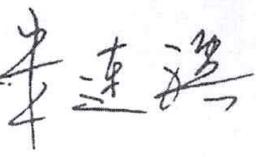
证明材料：提供所投品牌制造商取得《中国绿色产品认证证书》原件扫描件，提供《中国绿色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需在有效期内。

注 1：提供的《中国绿色产品认证证书》内“认证委托人或产品生产或生产企业名称”应有所投品牌制造商或其下属（控股或全资）企业，否则不予认可。如无法体现认证企业与所投品牌关系的，不予认可。

注 2：若提供的认证证书未在有效期内的，将不予认可。

注 3：若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将不予认可。

5.1. 中国绿色产品认证证书

  	
<h1>中国绿色产品认证证书</h1>	
证书编号: 10920CGP090001	
认证委托人名称及地址:	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广东省清远市源潭镇陶瓷工业城二期开发区内
制造商名称及地址:	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广东省清远市源潭镇陶瓷工业城二期开发区内
生产企业名称及地址:	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广东省清远市源潭镇陶瓷工业城二期开发区内
认证单元:	陶瓷砖 (E > 10%)
产品名称:	陶质砖
产品规格型号:	釉面砖系列
认证模式:	初始检查+产品抽样检验+获证后监督
认证依据标准和实施规则:	GB/T 35610-2017《绿色产品评价 陶瓷砖(板)》 CNCA-CGP-09: 2020《绿色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陶瓷砖(板)》
上述产品符合绿色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CNCA-CGP-09: 2020的要求, 特发此证。	
发证日期: 2020年9月27日	有效期至: 2025年9月26日
换发日期: *****	
在证书有效期内, 本证书的有效性依靠本公司定期的监督检查获得维持。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 (www.cnca.gov.cn) 或本公司网站 (www.ctc.ac.cn) 查询。 本公司通信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管庄东里1号 100024	
证书签发人: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市朝阳区管庄东里1号 100024 网址: www.ctc.ac.cn	



中国绿色产品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10920CGP090002

认证委托人名称及地址: 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广东省清远市源潭镇陶瓷工业城二期开发区内

制造商名称及地址: 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广东省清远市源潭镇陶瓷工业城二期开发区内

生产企业名称及地址: 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广东省清远市源潭镇陶瓷工业城二期开发区内

认证单元: 陶瓷砖 (E≤0.5%)

产品名称: 瓷质砖

产品规格型号: 抛光砖、全抛釉、仿古砖系列

认证模式: 初始检查+产品抽样检验+获证后监督

认证依据标准和实施规则: GB/T 35610-2017《绿色产品评价 陶瓷砖(板)》
CNCA-CGP-09: 2020《绿色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陶瓷砖(板)》

上述产品符合绿色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CNCA-CGP-09: 2020的要求, 特发此证。

发证日期: 2020年9月27日
换发日期: *****

有效期至: 2025年9月26日

在证书有效期内, 本证书的有效性依靠本公司定期的监督检查获得维持。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 (www.cnca.gov.cn) 或本公司网站 (www.ctc.ac.cn) 查询。
本公司通信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管庄东里1号 100024

证书签发人: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 所投品牌制造商获得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情况

序号	认证证书	初次获取认证时间	现行认证证书有效期	备注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9001）》	2021年3月1日	2024年1月4日至 2027年1月3日	
2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	2021年3月1日	2024年1月4日至 2027年1月3日	
3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45001）》	2011年8月1日	2023年4月20日至 2026年4月19日	

提示：

证明材料：提供企业**首次及现行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9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45001）》证书扫描件或其他证明材料。

注 1：如企业首次获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未能体现获取时间的，则不予认可。

注 2：如企业名称变更的，需同步提供《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变更名称前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 3：若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将不予认可。

6.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深圳市环通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编号：UKQ2401004R1

兹证明

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8007578819623)
(地址：清远市源潭镇陶瓷工业城二期开发区内)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覆盖范围：
建筑陶瓷的设计开发、生产

发证日期：2024-01-04
证书有效期至：2027-01-03
初始获证日期：2021-03-01

(本证书有效期内每年需进行监督审核，证书是否继续有效以是否加贴监督合格标志为准。)

机构印章： 签发(主任) 

第一次监督合格标志加贴处 第二次监督合格标志加贴处



证书查询方式：可通过深圳市环通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官网（www.uccert.com），或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www.cnca.gov.cn）查询
认证机构联系电话：(+86 755)83355888 地址：深圳市福田保税区香江路和大厦六楼
The most recent information and status of the certificate are available from the UCC website(www.uccert.com) or CNCA website(www.cnca.gov.cn)
UCC telephone number: (+86 755)83355888 Address: 6/F, Yuhe Building, Qiaoxiang Road, Shenzhen, P.R. China



6.2.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深圳市环通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编号：02424E32030019R1M

兹证明

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8007578819623)

(地址：清远市源潭镇陶瓷工业城二期开发区内)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覆盖范围：

建筑陶瓷的设计开发、生产及相关管理活动

发证日期：2024-01-04

证书有效期至：2027-01-03

初始获证日期：2021-03-01

(本证书有效期内每年需进行监督审核，证书是否继续有效以是否加贴监督合格标志为准。)

机构印章：



签发(主任)：

第一次监督
合格标志加贴处

第二次监督
合格标志加贴处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4-M

证书查询方式：可通过深圳市环通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官网（www.ucccert.com），或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www.cnca.gov.cn）查询
认证机构联络电话：(+86 755)83355888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侨香路裕和大厦六楼
The most recent information and status of the certificate are available from the UCC website(www.ucccert.com) or CNCA website(www.cnca.gov.cn)
UCC telephone number: (+86-755)83355888 Address: 6/F, Yuhe Building, Qiaoxiang Road, Shenzhen, P.R. China



6.3.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深圳市环通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编号：02423S32030320R4M

兹证明

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8007578819623)

(地址：清远市源潭镇陶瓷工业城二期开发区内)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45001-2020/ISO45001:20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覆盖范围：

建筑陶瓷的设计开发、生产及相关管理活动

发证日期：2023-04-20

证书有效期至：2026-04-19

初始获证日期：2011-08-01

(本证书有效期内每年需进行监督审核，证书是否继续有效以是否加贴监督合格标志为准。)

机构印章：



签发(主任)：

第一次监督
合格标志加贴处

第二次监督
合格标志加贴处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4-M

证书查询方式：可通过深圳市环通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官网 (www.ucccert.com)，或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 (www.cnca.gov.cn) 查询
认证机构联系电话：(+86 755)83355888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侨香路裕和大厦六楼
The most recent information and status of the certificate are available from the UCC website (www.ucccert.com) or CNCA website (www.cnca.gov.cn)
UCC telephone number: (+86 755)83355888 Address: 6/F, Yihua Building, Qiaoxiang Road, Shenzhen, P.R. China





7. 所投品牌制造商提供本项目拟派售后人员构成

序号	姓名	年龄	职务	社保缴存单位	本单位社保 缴存年限	入职年度	联系方式
1	陈金明	38岁	项目副 经理	广东宏宇陶瓷 有限公司	15年	2010年	18818718 668
2	李宁	34岁	项目经理	广东宏宇陶瓷 有限公司	4年	2021年	13827788 516

证明材料：提供在为本项目提供售后服务的人员数量，提供人员清单以及社保机构出具的近6个月社保缴纳证明材料。

注1：售后服务人员的社保缴存单位应为投标主体或其下属控股（或全资）企业，否则不予认可。

注2：若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将不予认可。

陈金明近 6 个月社保缴纳证明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佛山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陈金明		证件号码	440682198703285053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07	-	202503	佛山市:广东宏宇陶瓷有限公司		9	9	9
截止		2025-04-21 15:34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9个月, 缓 缴0个月	实际缴费 9个月, 缓 缴0个月	实际缴费 9个月, 缓 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04-21 15:34

李宁近 6 个月社保缴纳证明



202505157533374925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佛山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李宁		证件号码	360727199104070910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11	-	202504	佛山市:广东宏宇陶瓷有限公司		6	6	6
截止		2025-05-15 11:00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6个月,缓 缴6个月	实际缴费 6个月,缓 缴0个月	实际缴费 6个月,缓 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05-15 11:00

企业关系证明文件



企业关系证明

兹证明：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广东宏宇陶瓷控股有限公司、广东宏宇陶瓷有限公司均为同属于广东宏宇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特此证明

证明单位：广东宏宇集团有限公司



8. 近3年（自2022年1月1日至今）投标人所投品牌同类产品与房地产企业的
战略采购合作业绩情况

投标人： 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序号	建设单位	战略采购 框架合同名称	框架合同 签订时间	合同有效起 止日期	供货 品牌	产品型 号（规 格）	合作期 间总供 货数量	TOP20房 地产企 业排名
1	华润置地	2021-2023年华润置地华东大区30标及以上墙地砖供应工程集中采购合同文件	2022年2月1日	2022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宏宇陶瓷	陶瓷砖	4636.84万元	4
2	万科地产	2020-2022年度万科集团瓷砖集中采购协议	2021年3月1日	2020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宏宇陶瓷	陶瓷砖	43840.05万元	5
3	碧桂园	碧桂园招采中心-通用类入库框架协议	2022年11月1日	2022年11月1日至长期	宏宇陶瓷	陶瓷砖	17248.74万元	16
4	保利置业	保利置业集团有限公司2020-2022年室内墙地砖战略合作协议	2020年12月3日	2020年12月3日至2022年12月2日	宏宇陶瓷	陶瓷砖	2634.13万元	17
5	新城控股	2025年度新城控股墙地砖采购协议	2025年1月1日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宏宇陶瓷	陶瓷砖	236.82万元	23
6	金隅集团	金隅地产2022-2024年度瓷砖供货工程战略合作意向协议书	2022年3月30日	2022年3月30日至2024年3月30日	宏宇陶瓷	陶瓷砖	3463.79万元	97
7	成都城投	成都城投置地（集团）有限公司2023-2024年	2023年9月18日	2023年9月18日至2025	宏宇陶瓷	陶瓷砖	748.20万元	130



	置地	度开发项目瓷砖集中采购协议		年 9 月 17 日				
8	成都 轨交	成都轨道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2024 年度 TOD 综合开发项目 瓷砖集中采购协议	2023 年 10 月 16 日	2023 年 10 月 16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宏宇 陶瓷	陶瓷砖	506.42 万元	\

提示：

证明材料：近 3 年（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投标人所投品牌瓷砖产品与房地产企业的战略采购合作业绩情况（须为年度战（集）采，非单个项目供货）。

证明材料：提供与 TOP20 房地产企业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扫描件（须能体现供货品牌、合同范围、产品型号、签订时间、双方盖章页等关键信息）。

注 1：TOP20 房地产企业以克而瑞数据研究中心发布的“2024 年中国房地产企业销售 TOP200 排行榜（全口径金额）”内排名为准。网址：

<https://mp.weixin.qq.com/s/mBTUmKpELnlouFPnzHHIVg>

注 2：若投标人与上述房地产企业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签订时间未在有效期内的，但战略框架协议仍有效的（有效期是：框架协议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期间，合同服务期未终止的），证明材料应体现合同服务期限。如不能体现合同有效期的，还需同时提供框架协议、补充协议（或近期项目供货合同）、近期项目供货清单及其他证明资料。

注 3：若投标人近 3 年内与上述房地产企业就所投品牌多次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仅认可最近一次。

注 4：投标人提供的业绩须为战（集）采，若提供的业绩为单个项目供货业绩的，将不予认可。

注 5：提供业绩的合同主体为 TOP20 房地产企业的材料贸易公司，或为投标品牌旗下企业的，均予以认可。

注 6：需提供战略合作协议应为瓷砖类，其他品类将不予认可。

注 7：若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将不予认可。

8.1. 2021-2023 年华润置地华东大区 30 标及以上墙地砖供应工程集中采购合同文件



2021-2023年华润置地华东大区
30标及以上墙地砖供应工程
集中采购

合同文件

2022年2月

甲方：华润置地(上海)有限公司



2021-2023年华润置地华东大区
30标及以上墙地砖供应工程集中采购
框架协议合作协议

甲 方：华润置地（上海）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老西门街道陆家浜路1049号6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闵行区虹莘路3999-1 号上海万象城写字楼

电话/传真：021-55989999

乙 方：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清远市源潭镇陶瓷工业城二期开发区内

办公地址：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江湾二路26号

电话/传真：0757-82700618

第1条 总述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签订《2021-2023年华润置地华东大区 30 标及以上墙地砖供应工程集中采购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以资共同信守。甲方于 2022 年 1 月，确定乙方为 2021-2023 年华润置地华东大区 30 标及以上墙地砖供应工程供应商备用单位之一。本项目将由不含税总价最低的一家单位作为中标单位优先承接，不含税总价次低的一家单位作为备用单位。备用单位在中标单位出现集采协议约定的协议终止条件或不具备按集采协议要求继续履约的可能性而经甲方确认终止协议后，甲方有权选择由备用单位承接之后的集采范围内的任一项目。



- 10.2 如本协议文件(除技术条件外)各部分、条款之间内容不一致,应按上述文件排列的顺序作优先解释;当技术条件发生矛盾时,则以较高标准执行。如依照上述文件无法作出合理的、合乎逻辑的解释,在不影响本协议执行的前提下,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本协议规定的争议解决方式处理。
- 10.3 本协议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协议有效期为2年,具体日期为2022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甲方有权选择将本协议期限延长(最多延长1年),乙方不得提出异议,且必须按本协议要求签署项目采购合同及提供履约保函。不论在本协议生效之日起2年内,或按本协议约定延长的期限内,乙方均不得要求甲方依据本协议与其签署项目采购合同,或要求甲方指派公司与其签署项目采购合同。
- 10.4 如果本协议的项目因市场原因出现重大设计变更导致采购需求变化,甲方有权另行招标。

第11条 不可抗力

- 11.1 在本协议期限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导致不能继续履行协议,可视不可抗力发生的大小,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但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及时通知对方不可抗力发生的情况,并在不可抗力发生后14天内,提供政府有关部门出具的,不可抗力发生的证明文件给对方。
- 11.2 上述所称不可抗力指不可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地震、台风、水灾等自然灾害以及战争、罢工等社会动荡。

第12条 保密条款

- 12.1 乙方承诺严守商业诚信和甲方的商业机密,对于由甲方或项目公司提供的信息与资料,未经甲方或项目公司书面许可,不披露给第三方。
- 12.2 鉴于本协议范围内的房地产项目涉及甲方及项目公司发展规划及重大商业利益,乙方承诺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提供、作证甲方及项目公司于本协议中获得的优惠条件及本协议范围内甲方及项目公司房地产项目具体情况。如令第三方获得并知晓本协议及其具体内容的,由此产生的甲方及项目公司一切损失由乙方应无条件承担。



(此页为签约页)

甲方 (盖章):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 _____

签约时间: _____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 _____

签约时间: _____



8.2. 2020-2022 年度万科集团瓷砖集中采购协议



版本号 202101 版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2020-2022 年度万科集团瓷砖
集中采购协议

二零二一年三月于深圳

2020-2022 年度万科集团瓷砖集中采购协议

编号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郁亮

联系人：闵传锐

联系地址：深圳市盐田区大梅沙环梅路 33 号万科中心

电话：0755-25606666

传真：0755-25531696

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李基华

联系人：陈志航

联系地址：佛山市禅城区江湾二路 26 号

电话：13827764168 0757-82786500

邮件：7806378@qq.com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科集团）代表需方通过对供应商的筛选，确定乙方为万科集团瓷砖供应商之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万科集团瓷砖集中采购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第一条 合作内容

1. 供方是指乙方及其下属公司或机构，或经过乙方授权的代理商；
2. 需方是指万科集团参股和控股的各房地产公司；
3. 甲方指定乙方为瓷砖的供应商之一，需方可根据在建工程的需要选择乙方的产品；
4. 甲方确认且乙方同意指定珠海采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运行的采筑电商平台（网址：www.vvupup.com，简称采筑）作为采购业务的平台，乙方与珠海采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

任。

4. 需方未按合同规定期限支付货款的，应就拖欠金额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向供方支付利息。

5. 因为货物的包装、品种、型号、规格、数量、质量问题致使未通过交货验收的，视为没有交货，因此造成逾期交货的，按照本合同关于逾期交货的有关规定执行。

6. 因为产品质量问题致使没有一次性通过竣工验收的，供方应立即无偿换货并在 15 天内向需方交送本合同规定的合格产品，并向需方支付未通过竣工验收部分产品价款的 5% 违约金，赔偿因此给需方或第三人造成的损失；供方逾期 15 天未交送合格产品的，或者因为产品质量问题致使第二次没有通过验收的，供方应向需方退还所有已收款项，支付合同标的总价款 10% 的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需方或第三人造成的损失。

7. 供方承担因为产品质量问题而给需方、第三方（包括但不限于施工人员及业主）造成的一切损失。

第十三条 产品质量要求

1. 乙方必须按规定提供全部完整无损、全新的产品；
2. 乙方提供的产品必须符合瓷砖技术标准与配合要求中的规定，在产品样本中和说明书所列之标准和具备相应之功能，必须满足国家和地方的产品规范以及行业质量/技术标准。以上标准如有抵触之处，以高者为准。
3. 乙方必须保证交货产品各项性能不得低于上述标准及符合协议书中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保留在例行送检之外随时抽检及送检产品的权利，检验机构为政府法定检验机构。对于产品的任何技术及质量不合格，由乙方承担检测费用，甲方有权拒收、部分拒收、退货、部分退货，并要求乙方支付因此造成的其他诸如工期、返工等损失。
4. 乙方不得对设备/材料的技术要求进行变更。
5. 乙方在供货中提出的合理化建议涉及到对设备/材料要求的更改及对设备/材料的换用，须经甲方书面同意。未经同意擅自更改或换用时，乙方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并赔偿甲方的有关损失，延误的供货日期不予顺延。
6. 甲方同意采用乙方的合理化建议，所发生的费用和获得的收益，甲方乙方另行约定分担或分享。
7. 合同履行中甲方要求变更设备/材料质量标准及发生其他实质性变更，由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四条 协议有效期与协议终止

1. 本协议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协议截止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满前 1 个月双方可



协商修订本协议，但任何一方均没有期满续约的义务；本协议对上述约定截止日供需方之间已生效未履行完毕的具体采购 / 施工合同继续有效，直至该具体采购 / 施工合同履行完毕。

2. 本协议一方在符合法律和本协议约定条件下提出终止协议的要求，必须提前 1 个月书面通知对方，在协议终止前双方仍应履行本协议规定的各项义务，否则，须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第十五条 协议文件解释顺序

下列文件均是本协议有机的组成部分，在彼此内容不一致或发生歧义时，文件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 本协议书及其补充条款和附件；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书及其附件；
4. 招标书及其附件；

第十六条 纠纷争议处理方式

凡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争议，双方应当协商解决，可以和解或要求主管部门调解。当事人不愿和解、调解或和解、调解不成时，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七条 协议份数

本协议用中文书写，一式 4 份，双方各执 2 份，具同等效力，未尽事宜，协商解决。

第十八条 协议生效

本协议自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签订地点为甲方住所地。

甲方：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乙方：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8.3. 碧桂园招采中心-通用类入库框架协议

采购框架协议



买受人：碧桂园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买受人注册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碧桂园大道1号碧桂园中心七楼705室

买受人经营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碧桂园大道1号碧桂园中心七楼705室

买受人电话：0757-29917057

出卖人：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出卖人注册地址：源潭镇陶瓷工业城二期开发区内

出卖人经营地址：禅城区江湾二路26号

出卖人电话：13827788106

为谋求甲乙双方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保护甲乙双方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经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协议。

一、合作概述

（一）协议有效期

自合作开始之日起至甲方发出解除通知之日止。

（二）交货要求

1. 乙方应按甲方最终确认的报价单（有双方确定的实际样板，所供材料必须与确定的样板完全一致）及规定的交货时间，将货物运至甲方指定交货地点。

2. 报价单“含税单价”是指实际交易用于结算计价的单价，含税单价已包括设备价、运输费、安装费（包含吊装、搭栅费）、包装费、劳务费、保险、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协议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费用，且质保期为2年。

3. 货物交货前的运输和风险由乙方负责、承担。

4. 货物的装卸及装卸费用、所有在装卸货物时可能产生的一切人身损害或财产损失均由乙方负责，部分材料有其他要求的以甲乙双方签字确认的文件为准。

（三）货物的验收

甲方收货验收主要为数量和规格型号的验收，验收无误后予以签收该批货物。

验收过程分为隐蔽工程验收与整体验收，具体要求如下：

（1）隐蔽工程验收：乙方需要在隐蔽工程封闭完成施工前3个工作日内通知甲方材料验收员对内部结构进行验收。

（2）整体验收：乙方需要在产品交付或安装结束后3个工作日内通知甲方材料验收员进行整体验收，整体验收需要使用部门、材料验收员、供应商三方共同参与，对工程质量、产品效果以及报价

八、补充与附件

1. 如有签具体采购协议，且与框架协议有冲突，则以采购协议为准。
2. 本协议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甲乙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协议。本协议的附件和补充协议均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 本协议一式叁份，甲方执两份、乙方执一份，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碧桂园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授权代表签名：

签订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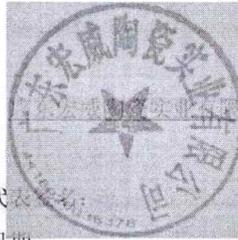
2022. 11. 01

乙方：桂林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盖章：

授权代表

签订日期：



8.4. 保利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0-2022 年室内墙地砖战略合作协议（宏宇）



保利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室内墙地砖战略合作协议

甲方：保利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室内墙地砖战略合作协议

编号: POLY2020-ZLXY-006-3



甲方: 保利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8 号保利广场 E 座 9 层

电话: 021-68818088

传真: 021-68816513

乙方: 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江湾二路 26 号

电话: 0757-82786500

传真: 0757-82723023-810

甲方通过战略招标对供应商的筛选, 确定乙方为室内墙地砖战略供应商之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双方就室内墙地砖战略采购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协议。

一、定义

需方: 《室内墙地砖采购合同》的签约方之一, 是本协议下甲方及其各控股子公司在建和即将开发项目的室内墙地砖的实际需求方, 包括、按照甲方管理模式操作的各房地产公司或项目公司。

供方: 《室内墙地砖采购合同》的签约方之一, 是本协议下室内墙地砖的实际供货方, 包括乙方及本协议承认的其下属公司、机构、经过乙方授权的代理商。

采购合同/项目合同: 需方与供方签订的具体项目的《室内墙地砖采购合同》。

小时或天: 本协议中规定按小时计算时间的, 从事件有效开始时计算 (不扣除休息时间); 本协议中的“天 (日)”系指一个日历天, 规定按天计算时间的, 开始当天不记入, 从次日开始计算 (不扣除休息日和法定节假日)。时限的最后一天截止时间为当日 24 时整。

二、合作模式与合作范围

1. 采购模式为甲供或甲指乙供; 供方负责供货, 供方与需方签订采购合同, 供方根据《室内墙地砖采购合同》的要求负责室内墙地砖供货, 需方向供方支付和结算。
2. 甲方及其各控股子公司在建和即将开发项目 (住宅及住宅配套商业精装修, 含全精

- 
3. 乙方及其产品未获得当地政府的准用许可或产品属于不合格的；
 4. 乙方所供产品经国家级检测中心检测达不到招标文件及本协议规定标准的；
 5. 需方对供方产品或服务的投诉达到3次并经调查属实的，或者供方有本条款规定以外的任何其他违约行为（包括未履行本协议与采购合同的任何义务）达3次的；
 6. 乙方实际供货品牌、型号与协议及合同约定不符的；
 7. 乙方有任何其他违约行为（包括违反本协议或项目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导致本协议目的无法实现的；
 8. 乙方不能按甲方要求协助甲方进行产品标准化的设计及推广工作或在配合过程中不负责任、效率迟缓影响甲方工作进度的；
 9. 甲方或乙方根据本协议或项目合同的规定单方解除或终止本协议或某一个或几个项目合同的。

十四、履约保函

1. 乙方应在本战略合作协议签订之后一个月内按规定格式向甲方提交乙方开户银行出具的履约保函，履约保函金额为人民币叁拾万元整(RMB300,000.00)。若乙方未能在规定日期内提供履约保函，则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拾万元整，且甲方有权解除协议。
2. 如果乙方未能按照本协议的要求履行义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并从履约保函的保证金中直接扣除。如果因乙方违约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包括因乙方违约应支付的违约金）超过履约保函金额，甲方有权对超出部分要求进一步的赔偿，并且乙方应在14日内补足履约保函保证金金额，否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协议。
3. 若履约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已履行金额达到担保总额的60%时，乙方应在接到甲方书面通知之日起5天内，向提供履约保函的银行提出续保申请或补充提交履约保证金，使担保金额补足至叁拾万元整，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协议。
4. 除非甲乙双方另有约定，履约保函有效期截止到本协议第十六条规定的协议终止日之后的28天。甲方应在履约保函有效期满后14天将保函退还给乙方。

十五、协议有效期与协议终止

1. 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两年，本协议截止时间为2022年12月2日，协议期满前1个月双方可协商修订本协议（包括附件），但任何一方均没有期满续约或继续战略合作的义务；本协议对上述约定截止日期供需方之间已生效但未履行完毕的具体项目合同继续有效，直至该具体《室内墙地砖采购合同》履行完毕。
2. 协议一方若在符合法律规定的条件下提出终止本协议的要求（已经签署的项目合同必须履行完毕），必须提前1个月书面通知对方，且获得另一方的书面同意，在协议终止前双方仍应履行本协议规定的各项义务，否则，须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但

协议附件:

附件 1: 《投标承诺函》

附件 2: 《廉洁合作协议》

附件 3: 《甲乙双方联系方式》

附件 4: 《供货委托单位名单》

附件 5: 《室内墙地砖价格清单》

附件 6: 《技术要求》

附件 7: 《室内墙地砖采购合同 (样本)》

附件 8: 《战略供应商银行履约保函 (样本)》

附件 9: 《关于甲指乙供模式的承诺函》

附件 10: 《战略合作服务流程》

附件 11: 《保利置业集团材料设备进场管理细则》



甲方: 保利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 2020年12月3日

乙方: 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乙方 (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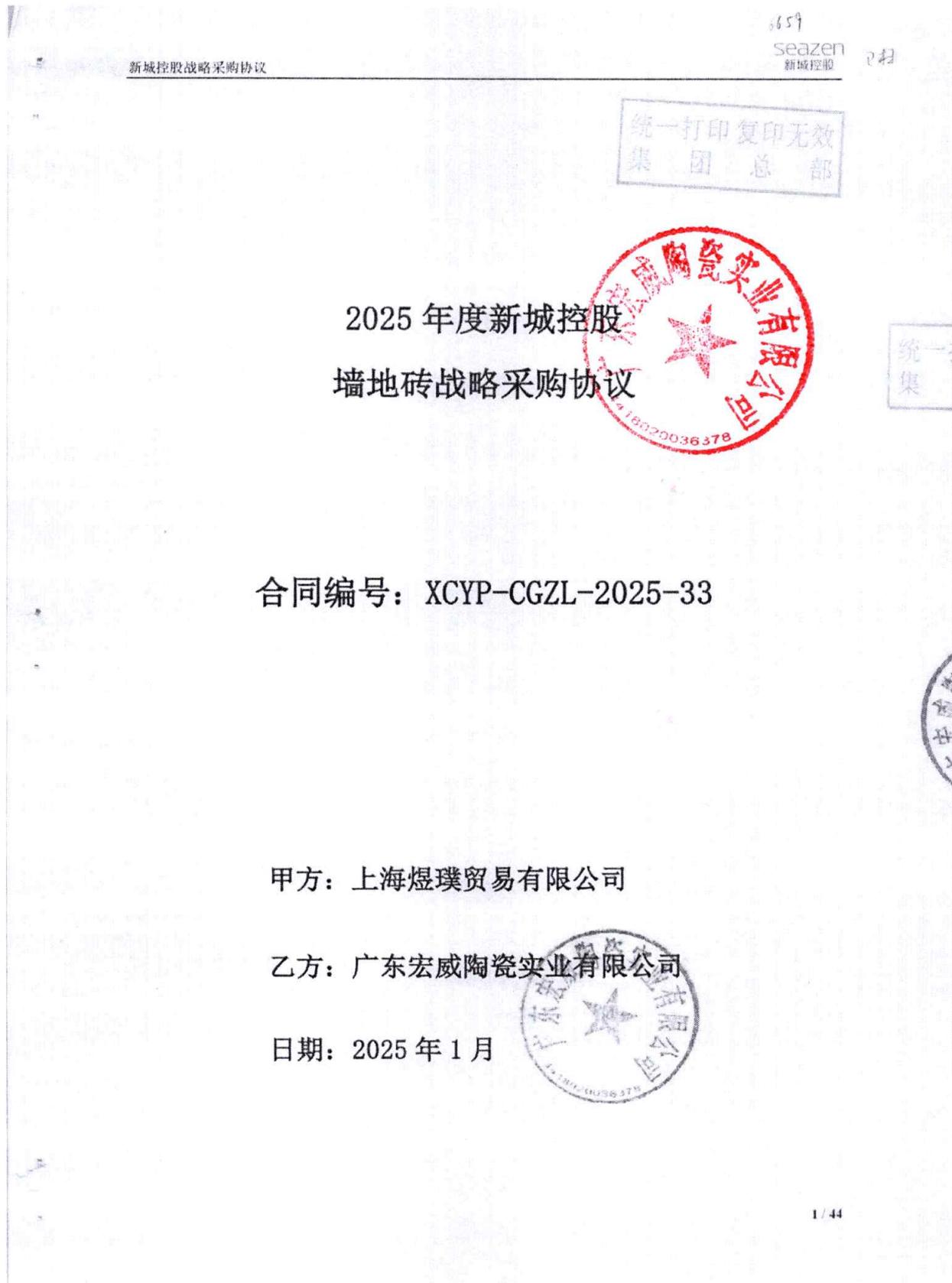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 2020年12月3日



8.5. 2025 年度新城控股墙地砖采购协议



2025 年度墙地砖战略采购协议

合同编号 (XCYP-GGZL-2025-33)

甲 方: 上海煜璞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胡华新

指定送达地址: 上海市普陀区中江路 388 弄 6 号

责任联系人: 金甲子春

手 机: 13472876332

乙 方: 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基华

指定送达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江湾二路 26 号

责任联系人: 霍伟焜

手 机: 1382772618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的规定,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双方就 2025 年度墙地砖 (以下简称“产品”) 战略采购事宜协商一致, 订立本协议。

第1条 经营资格

1. 各方系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合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法律实体。双方均符合本协议标的所需的资质等级要求和经营此协议标的所需的工商核准经营范围。
2. 各方均拥有合法权利、许可【为本协议之目的, “许可”系指任何政府部门或主管部门 (如有) 颁发的任何执照、许可、登记注册、证书、同意、批准、批复、确认、备案及/或授权】和授权签订、履行本协议, 且本协议一经签署即构成对该方有效、有约束力、并可执行的义务。各方已采取一切适当和必要的行动获得签订和签署本协议所需的全部授权, 且前述行动应持续有效。
3. 各方本协议之签字页上各方名称一栏中的签字均系分别由获其各自正式授权的签字人有效签署。签署及履行本协议均不会与各方作为一方的任何合同或其他合同或文件的条款冲突和不履行, 或者据此任何一方的财产可能受到限制。
4. 其他: 无。

第2条 合作内容

1. 本协议合作期限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以下简称“协议期”)。
2. 乙方是指乙方及甲方认可的乙方法属公司或机构, 包括乙方授权的经销商。
3. 协议期内, 甲方或新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旗下分子公司、参股及控股公司 (以下称“新城公司”) 所开发的项目或新增开发的项目、参股、合作开发的项目, 经甲方通知乙方后, 均可纳入本协议的合作范围。甲方指定乙方为甲方主要战略合作伙伴之一, 甲方可根据在建工程的定位、设计需要等因素决定是否选用乙方产品。
4. 甲乙双方一致同意: 甲方可委托授权项目公司 (以下称“甲方授权项目公司”) 按本合同约定处理甲方事务, 乙方对此表示同意并认可。
5. 本协议签订前甲方已确定供应商或已签订合同的项目, 按原合同执行, 不在本协议合作范围内; 本协议中未包含的产品, 或乙方的产品不能满足甲方或甲方授权项目公司或新城公司所开发项目的要求, 甲方有权选购市场上其他公司的产品。

各方均已阅读本协议约定的权利义务及法律含义, 对此予以理解并同意。

【保密】

第 3 页 共 44 页



【此页为战略采购协议签署页，无正文】

在签署本协议时，各当事人对协议的所有条款已经阅悉，均无异议，并对当事人之间的法律关系、有关权利、义务和责任的条款的法律含义有准确无误的理解。

甲方（签字及盖章）：上海煜璞贸易有限公司
复核人：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乙方（签字及盖章）：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订立时间： 年 月
订立地点：



8.6. 金隅地产 2022-2024 年度瓷砖供货工程战略合作意向协议书

合同编号:18002000-KJ01-2022-0008



北京金隅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与

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2022 - 2024 年度瓷砖供货工程

战略合作意向协议书

中国北京

【2022】年【3】月

0

合同编号:18002000-KJ01-2022-0008



战略合作意向协议书

甲方(全称):北京金隅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78号金隅大成国际中心A2座18层

联系电话:010-59625566

乙方(全称):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地址:佛山市禅城区江湾二路26号

联系电话:*****0757-82786500

鉴于甲方已于【2022】年【3】月【4】日,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乙方为甲方指定的房地产建设工程【瓷砖供货工程】的战略采购意向合作项目(下称“合作项目”、“该项目”)的中标单位。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自律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就该项目之合作意向相关事宜协商一致,于【2022】年【3】月【30】日在北京市【朝阳】区订立本协议。

第一条 合作意向及内容

1.1 在本协议约定意向合作期内,乙方为甲方指定合作项目项下【瓷砖供货工程】的供货服务(以下简称“产品”,具体产品范围及供货、服务标准详见附件3《产品及供货价格清单》)的战略采购意向合作方。甲方及/或甲方指定项目公司(包括甲方投资设立的参股、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关联房地产项目公司,以下统称“需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一定规模的产品需求;乙方将发挥其专业及资源优势,在人力、资金、技术资源、售后维修等方面对甲方及需方予以倾斜,为该项目工程建设持续提供高质量的产品和服务。

1.2 如甲方(或需方)指定房地产项目需要采购约定产品,甲方将通知乙方报名参加甲方(或需方)各地项目涉及与约定产品有关招标投标活动(下称“具体项目采购招标”)。乙方应积极参加甲方(或需方)各地项目所涉的具体项目采购招标,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定。

1.3 如乙方能够在后续具体项目采购招标活动中中标,则乙方(或乙方授权的下属子公司、分支机构或经销单位,以下统称“供方”)依据具体项目采购招标文件的约定内容,与甲方(或需方)或其指定的承包方签署具体的《产品供货及服务合同》(下称“供货合同”),并按照供货合同约定为需方提供供货及售后服务。

对于甲方(或需方)所开发的依法不需要公开招标的项目,甲方(或需方)有权根据各项目的施工进度不同,分别确定各项目的产品具体数量、规格、配置、交货期等条款,并依据本协议的约定价格和供货及服务要求,安排乙方(或供方)与甲方(或需方)或其指定的承包方签署具体供

合同编号:18002000-KJ01-2022-0008

以前述相关法律规范或行业规范中规定为准。

10.7 乙方有义务接受甲方指定人员的参观、考察及检查监督。

10.8 乙方必须及时向甲方推荐乙方的新产品、新技术，以方便甲方对产品的选用，^{经甲方确认}后，可纳入战略采购范围。

10.9 乙方有义务及时通知甲方乙方联系方式的变动。

10.10 未经甲方书面确认，乙方不得将本协议项下全部或部分义务委托任何第三方（包括其下属关联公司）代为履行。在事先取得甲方书面确认的情况下，乙方如委托第三方代为履行本协议项下约定义务，则须对该第三方的一切行为承担无条件的连带责任。

10.11 在意向合作期内，乙方有义务每半年向甲方提供一次《质量改进报告书》。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过去半年乙方取得的质量管理体系方面认证的情况；乙方内部生产流程有何优化，内部质量控制流程改善情况；半年前的客户反馈情况（包括产品和服务），针对客户的反馈采取的具体改善措施，半年后同样的反馈的数量/比率的变化，等等。

10.12 乙方承诺并保证，乙方在本协议以及按照本协议所签署具体供货合同项下向甲方（或需方）所提供的产品（包括配件及资料等）、服务均不会侵害任何第三方著作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以及其他合法权益；如有违反，乙方应负责赔偿甲方及需方所受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因第三方主张其合法权益导致甲方所遭受的损失及负面影响等）。

10.13 乙方对本协议内容及在本次合作中获悉的甲方在项目开发、建设、销售及经营管理等方面的商务资料、数据和信息（下称“保密信息”）负有不可推卸的保密义务。乙方不得将该类保密信息用于履行本协议以外其他用途或以任何形式向任何第三方披露，否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并有权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

10.14 质保承诺：乙方提供的免费维保期，如涉及项目分批交房的，则分批计算维保期的起始时间。

在质量保修期内产品正常使用中出现的故障，由乙方及供方提供免费维修。质量保修期内更换的部件乙方及供方应保证自更换之日起 12 个月的保修期。乙方或供方需对维修情况进行记录并提供维修报告。

10.15 其他： 。

第十一条 协议有效期与协议终止

11.1 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截止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本协议约定意向合作期届满，不影响甲乙双方在本协议有效期内已经签署并生效但尚未履行完毕的具体产品供货合同的继续履行。

11.2 本协议一方在依据法律规定或本协议约定要求解除本协议，必须提前 30 日书面通知对方，在协议解除前双方仍应履行本协议规定的各项义务，否则须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8

合同编号:18002000-KJ01-2022-0008



12.15 其他: /。

第十三条 解决争议的办法

本协议履行中发生的一切争议,由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能解决,则应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四条 协议份数

本协议用中文书写,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具同等效力,未尽事宜,协商解决。

第十五条 协议生效

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六条 协议附件

下列附件为本协议有效组成部分。但如附件内容与本协议主文约定相冲突的,应以本协议主文约定为准:

- 附件 1: 《供方及需方联系方式》
- 附件 2: 《产品技术标准》
- 附件 3: 《产品及供货价格清单》
- 附件 4: 《合规承诺书》
- 附件 5: 《材料进场验收单》

(以下无正文)

甲方:北京金隅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乙方: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经办人(签字):

经办人(签字): 

2022年3月30日

2022年3月30日

8.7. 成都城投置地（集团）有限公司 2023-2024 年度开发项目瓷砖集中采购协议



成都城投置地（集团）有限公司 2023-2024 年度开发项目

瓷砖集中采购协议

甲 方： 成都城投置地（集团）有限公司

乙 方： 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订立时间： 2023 年 10 月

订立地点： 四川·成都

合同编号：

成都城投置地



成都城投置地（集团）有限公司 2023-2024 年度开发项目

瓷砖集中采购协议

编号：

需求方（以下简称“甲方”）：成都城投置地集团有限公司

供应方（以下简称“乙方”）：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甲方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乙方为甲方 2023-2024 年度开发项目瓷砖集中采购的中标单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上述年度瓷砖集中采购合作事宜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协议，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作概况

1. 项目名称：成都城投置地（集团）有限公司 2023-2024 年度开发项目瓷砖集中采购。
2. 本协议中甲方是指成都城投置地（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项目公司（全资或控股）。
3. 项目明细：本协议下甲方及下属项目公司（全资或控股）所覆盖的开发项目，具体明细以甲方实际通知为准。
4. 服务内容：瓷砖材料供应、运输、质保等，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所订产品的打样、封样、制作、供应、包装、运输（含保险费）、税金、安装指导、抽样检测、货到工地负责堆放至需方指定地点等所发生的一切费用（车辆能够抵达的地点、不含垂直运输），还包括因质量问题引起的维修和更换、技术指导 and 培训等费用。
5. 质量要求：必须符合地方及国家、行业有关质量安全规范及图纸设计要求，质量等级为合格标准。
6. 服务期限：本协议的服务期限自 2023 年 09 月 18 日至 2025 年 09 月 17 日止，项目合同自签订之日起至项目合同履行完毕为止。若本合同服务期满而终止但项目合同尚未履行完毕的，则项目合同服务期限自动延续至履行完毕为止。

第二条 供货地点

城投置地

③ 当事人或有权签收人拒绝签收的；

④ 他人代收或未投妥的。

5. 本约定作为合同条款中独立存在的条款，不受合同其他条款效力的影响。



第十八条 协议附件

协议附件包括：

协议附件 1：价格清单

协议附件 2：项目瓷砖供货合同

协议附件 3：技术标准

协议附件 4：甲乙双方联系方式

协议附件 5：供货委托书

协议附件 6：履约保函

协议附件 7：廉洁合同

协议附件 8：材料质量共管协议

协议附件 9：乙方工厂信息

协议附件 10：保密协议

协议附件 11：中标通知书

(正文完)

甲方：成都城投置地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经办人：
吴晓亮

签订日期：2023年10月17日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经办人：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成都城投置地

8.8. 成都轨道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2024 年度 TOD 综合开发项目瓷砖集中采购协议



成都轨道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2024 年度 TOD 综合开发项目

瓷砖集中采购协议

成都轨道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尹波

联系人：胡凤明

联系地址：

电话：02861638448

传真：

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李基华

联系人：滕久方

联系地址：佛山市禅城区江湾二路 26 号

电话：15818782777

传真：0757-82723023-810

成都轨道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轨道城市集团）通过对供应商的筛选，确定乙方为成都轨道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2024 年度 TOD 综合开发项目瓷砖集中采购供应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成都轨道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2024 年度 TOD 综合开发项目瓷砖集中采购合作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第一条 合作概况

1. 项目名称：成都轨道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2024 年度 TOD 综合开发项目瓷砖集中采购
2. 适用项目范围：适用于甲方、甲方代建业主或下属项目公司（全资或控股）开发建设且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取得总包施工许可证的项目。
3. 需方：指甲方、甲方代建业主或下属项目公司（全资或控股）。
4. 供方：指乙方，或经过乙方指定授权的代理商（含乙方子公司）。

协议附件包括：

集采协议附件 1：瓷砖价格清单

集采协议附件 2：项目瓷砖采购合同

集采协议附件 3：瓷砖技术标准

集采协议附件 4：甲乙双方联系人

集采协议附件 5：材料质量共管协议

集采协议附件 6：保密协议

集采协议附件 7：履约保函

甲方：

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签订日期：2023年10月16日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representative/authorized person for Party A.



乙方：

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签订日期：2023年10月16日



9.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市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深圳市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批瓷砖采购(批量招标)的投标，根据法律法规维护投标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特就本单位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的责任。

申报人名称	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姓名	李基华
	身份证号	440603196911293416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 及出资比例	广东宏宇集团有限公司（74.07%）、梁桐灿（24.99%）、欧明媚（0.94%）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 及出资比例	\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
备注		

注：1) 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

2) 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 本表须附投标人与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关系的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4) 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投标人：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私章）



2025 年 5 月 16 日

企业关系证明

本公司 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系属于 广东宏宇集团有限公司。（详见天眼查股权穿透图）。

特此说明。



附：



企业关系证明



兹证明：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广东宏宇陶瓷控股有限公司、广东宏宇陶瓷有限公司均为同属于广东宏宇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特此证明



证明单位：广东宏宇集团有限公司

10. 《承诺书》《投标合规倡议书》《投标合规承诺函》

承诺书

深圳市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我司参与深圳市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批瓷砖采购(批量招标)的投标，我司郑重承诺：

一、我司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依法依规参加本项目投标；

二、我司参与本项目投标，不存在“与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相关情形包括但不限于：

（一）投标人之间相互约定给予未中标的投标人利益补偿。

（二）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或者由同一人分阶段参与编制的。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或部分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

（六）由同一单位工作人员为两家以上（含两家）投标人进行同一项投标活动的。

（七）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八）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九）主管部门依照法律、法规认定的其他情形。

三、我司如被查实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存在围标串标，我司自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中标资格)并接受相关失信惩戒。

四、我司一旦中标，我司承诺根据招标文件及合同要求诚信履约。

特此承诺。

投标单位（盖章）：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5 年 5 月 16 日



投标合规倡议书

致：各投标单位

为进一步规范招投标活动，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保障各方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现就投标过程中的合规事项向贵单位发出如下倡议：

一、严守法律法规，筑牢合规底线

严格遵守国家招投标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依法依规参与投标活动。确保投标文件真实、完整、有效，杜绝伪造资质证明、篡改数据等弄虚作假行为。

二、坚持诚信原则，践行公平竞争

不参与任何形式的串通投标、围标、陪标等不正当竞争行为。不以恶意低价倾销、商业诋毁等手段扰乱市场秩序。尊重评标结果，自觉接受监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三、强化廉洁自律，拒绝商业贿赂

严禁实施向招标采购方、评标专家或其他相关人员赠送礼品礼金、有价证券或安排宴请、旅游等利益输送行为。

四、规范内部管理，完善合规体系

建立健全内部合规管理制度，加强对投标行为的监督与审查。对参与招投标采购的人员定期开展合规培训，提升法律意识和风险防范能力。

五、主动接受监督，共建阳光市场

配合监管部门调查，如实提供所需材料，不隐瞒、不阻挠。发现违规行为时积极举报，共同维护公平竞争环境。

六、法律后果

对违反上述承诺的单位，将依法取消其投标资格或中标资格，投标单位应赔偿由此给招标方造成的全部损失，情节严重的将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其刑事责任。

我们呼吁各投标单位秉持诚信经营理念，恪守职业道德，携手营造公开透明、规范有序的市场环境！

倡议单位（盖章）：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5月16日



投标合规承诺函



我单位 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投标企业全称），在参与贵司组织的 深圳市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批瓷砖采购(批量招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44039220250425001）招标活动中，郑重作出如下合规承诺：

一、资质合规承诺

（一）保证所提交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财务报表、业绩证明等材料真实、合法、有效，无任何虚假记载或误导性陈述。

（二）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等。

二、投标行为合规承诺

（一）严格遵守《招标投标法》《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法律法规，不进行围标、串标、陪标、行贿等不正当竞争行为。

（二）不借用他人资质投标，不出借资质给第三方，不与其他投标人串通报价或协商报价。

（三）不以恶意低价谋取中标，中标后不以“报价过低无法履约”为由放弃中标资格。

三、履约与项目执行承诺

（一）若中标，将严格按招标文件要求签订合同，并在规定时限内缴纳履约保证金或开具履约保函。

（二）承诺不转包、不违法分包，确保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在施工期间无其他在建项目。

（三）保证工程质量、安全及工期符合合同约定，主动配合招标方及监管部门开展重点验收及监管工作。

四、信用与廉洁承诺

（一）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

（二）杜绝商业贿赂行为，不向招标方相关人员提供礼品、礼金、宴请或其他不正当利益。

五、保密承诺

对招标过程中获取的商业秘密、技术资料及项目数据严格保密，未经书面许可不得向第三方披露或用于其他用途。

六、责任承担

如违反上述承诺，我单位自愿承担投标无效、列入不良信用记录、行政处罚等后果，并赔偿由此给招标方造成的全部损失，情节严重的移送司法机关并承担相关刑事责任。

本承诺书一式两份，招标方与投标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他未尽事宜以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为准。

投标企业（盖章）：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5年5月16日

联系地址：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江湾二路26号

联系电话：18818718668



11. 本次投标代表近 3 个月社保缴存证明



序号	姓名	年龄	职务	社保缴存单位	本单位社保 缴存年限	入职年度	联系方式
1	陈金明	38 岁	项目副 经理	广东宏宇陶瓷 有限公司	15 年	2010 年	18818718 668

证明材料：本次投标代表近 3 个月社保缴存证明，需提供社保机构出具的证明材料。

陈金明近 3 个月社保缴纳证明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佛山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陈金明		证件号码	440682198703285053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07	-	202503	佛山市:广东宏宇陶瓷有限公司	9	9	9
截止		2025-04-21 15:34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9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9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9个月,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04-21 15:34



企业关系证明



兹证明：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广东宏宇陶瓷控股有限公司、广东宏宇陶瓷有限公司均为同属于广东宏宇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特此证明



证明单位：广东宏宇集团有限公司

12. 招标人要求提交的投标资格证明文件

12.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主管部门	战略工程部	
经济类型	私营经济		资质等级	ISO 认证、3C 认证等等	
单位简介	<p>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成立于2003年，位于广东清远市源潭镇陶瓷工业城，是一家集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现代化大型陶瓷墙地砖生产企业，拥有员工12000人，主要产品有景观仿石砖、瓷质抛光砖、釉面砖、仿古砖和广场砖等共上千个花色品种，拥有50多条现代化智能生产线，产品年产量可达14517万平方米。</p>				
单位概况	职工总人数	12000人		工程技术人员	1730人
	生产工人	7600人		经营人员	1620人
	固定资产	42916.33万元	资金性质	生产性	100829.87万元
				非生产性	37522.54万元
	流动资金	241433.37万元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12809.18万元
				银行贷款	116254.00万元
主要资质证书	<p>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绿色工厂评价证书、中国绿色产品认证证书、绿色建材评价标识证书等等</p>				
质量保证体系	<p>ISO9001: 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p>				
经济指标	年份	销售收入（万元）		利润（万元）	
	2022年	305317.01		16657.29	
	2023年	333793.64		28263.57	

12.2. 制造商的资格声明

制造商的资格声明

1、名称及概况：

- 
- (1) 制造厂家名称：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2) 地址及邮编：清远市源潭镇陶瓷工业城二期开发区内，511500
(3) 成立和注册日期：2003年12月30日
(4) 主管部门：战略工程部
(5) 企业性质：民营企业
(6) 法人代表：李基华
(7) 职员人数：12000人

一般工人： 7600人 技术人员： 1730人

- (8) 近期资产负债表（到 2023年12月31日 止）

(1) 固定资产：429163324.97元

原值： 496893793.41元 净值： 67730468.44元

(2) 流动资金：2414333686.59元

(3) 长期负债：760100000.00元

(4) 短期负债：1302104937.29元

(5)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128091764.60元 银行贷款： 1162540000.00元

(6) 资金类型：

生产资金： 1008298745元 非生产资金： 375225397元

2、(1) 关于制造投标货物的设施及其他情况：

工厂名称地址	生产的项目	年生产能力	职工人数
<u>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清远市源潭镇陶瓷工业城二期开发区内/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官窑大榄工业区-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藤县 321 国道-陶瓷砖-14517 万平方米-12000 人</u>			

(2) 本制造厂不生产，而须从其他制造厂购买的主要零部件

制造厂家名称和地址：无

主要零部件名称：无

3、制造厂家生产此投标货物的历史（年数）：21年

4、近三年该货物主要销售给国内、外主要客户的名称地址：

名称和地址 销售项目和数量

碧桂园、万科、融创、保利发展、华润置地、新城、保利置业、成都城投、成都轨交等等
全国-销售数量逾 20 亿元/年

出口销售额：12517.26 万元

5、近三年的年营业额：

年份	国内	出口	总额
2021年	353249.21 万元	4739.67 万元	357988.88 万元
2022年	298752.69 万元	6564.32 万元	305317.01 万元
2023年	321276.38 万元	12517.26 万元	333793.64 万元

6、易损件制造商的名称和地址：

部件名称 制造商
无 无

7、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

户名：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清远分行源潭支行

账号：44685101040002659

银行地址：广东省清远市清城区 H11 商住小区 A-93 号

8、其他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制造商：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投标人授权代表：陈金明



投标人授权代表的职务： 战略工程部项目副总经理

电话号： 18818718668 传真号： 0757-82723023-810

日期： 2025年5月16日



12.3. 主要技术人员情况表

主要技术人员情况表

投标人：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名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简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项目负责人	陈金明	项目副总经理	项目副总经理	主要负责新城控股的项目，目前累计已跟进的项目 200 多个，为各个项目提供专业的知识培训，配合项目顺利完工交付。累计销售金额超 40000 万元。
技术负责人	陈金明	项目副总经理	项目副总经理	主要负责新城控股的项目，目前累计已跟进的项目 200 多个，为各个项目提供专业的知识培训，配合项目顺利完工交付。累计销售金额超 40000 万元。

提示：项目主要参与人员主要指：项目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项目主要设计生产技术人员、项目计划负责人和项目质量负责人、安装督导负责人等。

13. 投标人提供综合实力证明材料

13.1. 资信条款响应表

资信条款响应表

投标人名称：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序号	条款号	招标需求	投标内容	说明
				完全响应

重要提示：

只列出发生偏离的项目，没有列出的将被视为完全响应。



13.2. 瓷砖品牌介绍

继承佛山千年古镇的精髓，宏宇陶瓷自 1997 年成立以来，秉承“大宇宙、大胸怀、大发展”的品牌理念，历经多年奋发图强，已发展成为享誉国内外的大型现代化建筑陶瓷企业，是“国家标准制定企业”。

公司现拥有佛山、清远、藤县三大生产基地，五家生产企业。专业生产、经营瓷质抛光砖、玻化仿古砖、全抛釉陶瓷砖、微晶陶瓷复合砖、广场砖、超市砖以及“新石韵”釉面砖产品。宏宇陶瓷是“陶瓷十大品牌”“领军品牌”“陶瓷品牌 TOP10”等。

企业引进意大利先进设备，采用国际先进的喷墨叠加辊筒印刷技术，产品各项技术指标均达到国家标准要求。先后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中国环境标志产品等多项权威认证。

宏宇陶瓷坚持自主研发及持续创新，拥有授权发明专利 57 项，创新科技硕果累累，多项技术通过高水平的鉴定，其中：

“峡谷熔岩”瓷质抛光砖，突破传统瓷质抛光砖表面装饰技术，通过粉料演绎再造天然石，经专家鉴定达“国际领先水平”；超耐磨高硬度全抛釉制备技术及产品开发，经鉴定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并荣获“全国建材行业技术革新奖一等奖”；石雕釉面砖采用高清三维印刷技术，达到“国际领先水平”，荣获“中国建材科学技术奖科技进步一等奖”；光雕幻影技术成功开发出具有光学浮雕幻影效果的釉面砖产品，釉面的浮雕图案能够随入射光线角度的改变而隐、现于其它图案之中，达“国际先进水平”，并吸引欧洲同行四度上门取经；高温大红釉制备技术及大红釉面砖，突破千年来大红釉高温发色不鲜艳、不稳定之世界难题，为中国陶瓷赢得骄傲，该项目经鉴定达“国际先进水平”；辊道窑高温快速“裸烧”广场砖，市场占有率在全国同行中名列前茅。

2016 年宏宇陶瓷依托石湾陶瓷起源地——南风古灶，传承石湾陶瓷 500 年文化精髓，兴建“中国陶瓷博物馆”，助力中国陶瓷文化及技艺的传承，为中国陶瓷重塑国际形象，开启品牌升级之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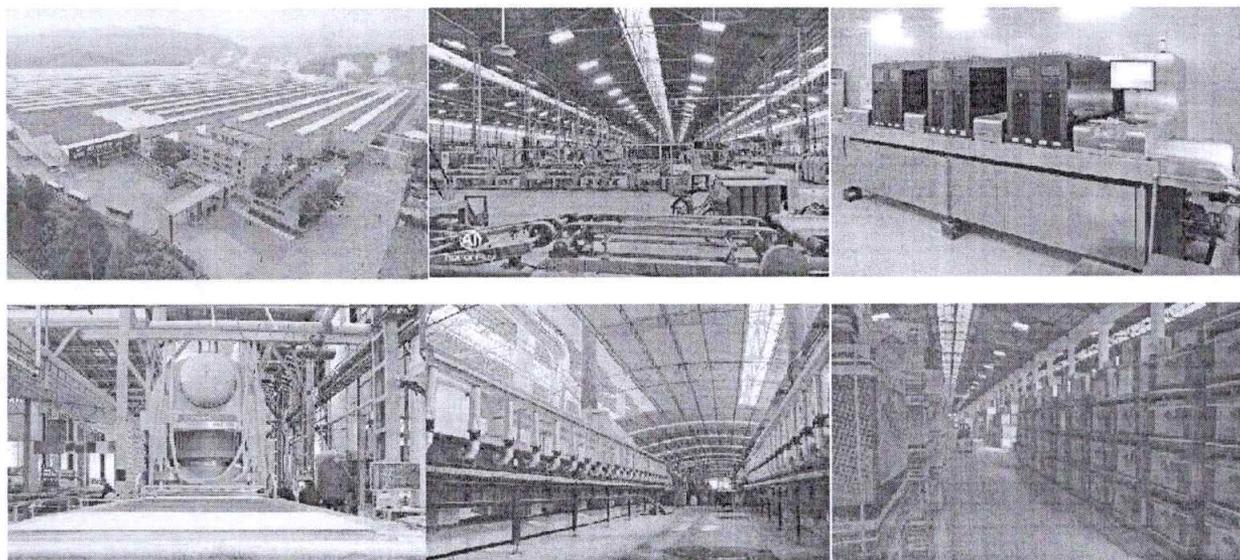
经过多年不懈的努力与追求，公司拥有一整套完善的产品开发、设计、销售和服务体系。产品深受赞誉，扬名海内外。北京人民政府、上海世博园、上海东方明珠广场、大连奥林匹克花园、广州大学城、珠海体育中心、碧桂园高尚住宅区等数百项著名工程均选用“宏宇”产品。展望未来，宏宇陶瓷将始终如一地发扬“大宇宙、大胸怀、大发展”的品牌内涵，以质量第一为目标，以顾客满意为导向，用更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回报社会。

13.3. 工厂生产水平



序号	生产基地	地址	产品	备注
1	清远生产基地	清远市源潭镇陶瓷工业城二期开发区内	景观砖、抛釉砖、仿古砖、岩板、中板	生产线：30 条 占地面积：8000 亩 年产量：7920 万平米
2	佛山生产基地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官窑大榄工业区	抛光砖、抛釉砖、瓷片、广场砖、中板	生产线：15 条 占地面积：4000 亩 年产量 4203 万平米
3	藤县生产基地	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藤县 321 国道	抛釉砖、中板	生产线：3 条 占地面积：3200 亩 年产量 2394 万平米
生产线：共 48 条；年产量：约 14517 万平方米				

工厂图片：



13.4. 售后服务情况





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在常州万科公园大道三期项目管理上，功绩
卓著，贡献突出。
特评为：

优秀供应商

vanke

常州万科企业有限公司公园大道项目部





13.5. 主要生产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产地	主要性能	数量	备注
1	PH7200 压机	萨克米	意大利	能生产大规格高档抛光砖、抛釉砖	2 台	压机车间
2	PH4600 压机	萨克米	意大利	能生产大规格高档微晶石、抛釉砖	8 台	压机车间
3	PH4000 压机	萨克米	意大利	能生产大规格高档瓷质釉面砖	14 台	压机车间
4	PH2890 压机	萨克米	意大利	能生产大规格高档炆质釉面砖	12 台	压机车间
5	全自动 250M 宽体精密窑炉	佛山豪盛	佛山	能生产各种材质及规格的高档瓷砖	6 条	压机车间
6	恒力泰 YP10000 压机	恒力泰	佛山	能生产大规格高档抛光砖、抛釉砖	1 台	压机车间
7	全自动精密窑炉	佛山豪盛	佛山	能生产各种规格瓷砖	45 条	压机车间
8	多功能釉线设备	三联机电	佛山	能适应多种规格同时快速品种切换	19 条	成型车间
9	喷雾干燥塔	杨叶春工程队	佛山	将所有原料泥浆全部转化为微干燥粉粒	11 套	原料车间
10	3D 喷墨机	西斯特姆	意大利	能制作各种模面规格的产品	13 台	成型车间
11	3D 喷墨机	快达平	意大利	能制作各种模面规格的产品	4 台	成型车间
12	3D 喷墨机	希望陶机	佛山	能制作各种模面规格的产品	9 台	成型车间
13	平板式印花机	佛山伟声	佛山	能制作最大 800*800 规格印花工序	78 台	成型车间
14	辊筒印花机	西斯特姆	意大利	能制作最大 1000*1000 规格辊筒印花工序	12 台	成型车间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产地	主要性能	数量	备注
15	大吨位球磨机	佛山弼塘	佛山	研磨使用球石, 降低铁质成分	82 台	原料车间
16	磨边倒角机	科达机电	佛山	各种瓷砖磨边倒角	32 台	抛光车间
17	喂料机	盛智华陶机	佛山	定量输送生产原材料	12 台	原料车间
18	全自动集尘器	巨石集尘器厂	佛山	生产过程中消除粉尘	25 台	成型车间
19	新概念布料系统	东海科伦特	佛山	生产过程中对原材料的输送	8 套	压机车间
20	双驱动二次布料系统	赛普飞特机械	佛山	生产过程中对原料的二次布料	20 套	压机车间
21	脱硫塔	高明利然	佛山	工业废气进行净化处理	12 台	原料/成型车间
22	布袋除尘器	高明利然	佛山	粉尘和烟气的净化处理	24 台	原料/成型车间
23	湿式脱硫除尘装置	高明利然	佛山	粉尘和烟气的净化处理	12 套	原料/成型车间

13.6. 专利获得情况



发明专利			
编号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号)
1	发明专利	一种煤气增压机水封系统	ZL200810198360.1
2	发明专利	一种用于煤气炉风冷器上的安全防泄漏结构	ZL200810219629.X
3	发明专利	一种方便清洗的煤气油洗涤冷却塔专用喷嘴	ZL201010019374.X
4	发明专利	一种两段式煤气炉顶部放散除焦油器	ZL200810198362.0
5	发明专利	一种水封半自动冲洗装置	ZL200810198359.9
6	发明专利	煤气生产用油洗涤冷却器的改良结构	ZL201010019371.6
7	发明专利	一种恒温釉缸	ZL201010586048.7
8	发明专利	一种钟罩淋釉的平流装置和钟罩淋釉器	ZL201010585545.5
9	发明专利	一种自动间歇性泵送花釉装置	ZL201110266505.9
10	发明专利	煤气炉余热利用酚水处理系统	ZL201110393963.9
11	发明专利	一种校位装置	ZL201110301959.5
12	发明专利	一种国旗大红色釉面砖的配方及其制备方法	ZL201210349692.1
13	发明专利	一种煤气专用除焦油器	ZL201210255812.1
14	发明专利	一种能同时淋多种釉种的钟罩式淋釉装置	ZL201310024916.6
15	发明专利	一种用于多工件的排列输送装置	ZL201110300070.5
16	发明专利	利用抛光废渣制造瓷砖坯体和釉面砖的配方及方法	ZL201210050321.3
17	发明专利	一种改良的煤气炉人孔堵头及使用该人孔堵头的煤气炉	ZL201210299569.3
18	发明专利	酚水的余热回收及气味去除处理系统	ZL201310514191.9
19	发明专利	一种表面如墙纸、树皮等状并具有凹凸效果的釉面砖及制备方法	ZL201410038484.9
20	发明专利	高温大红色印花釉和制备方法及其釉面砖的制备方法	ZL201410353876.4
21	发明专利	一种煤气净化系统的初级过滤器	ZL201210255813.6
22	发明专利	抛光砖的微粉雕刻布料方法及装置	ZL201310187858.9



23	发明专利	浮雕幻影釉面砖的釉及制备	ZL201410425752.2
24	发明专利	自动循环回收利用干粒釉料装置	ZL201410779450.5
25	发明专利	用陶瓷废物制造的表面如碎钻砂闪烁星光的釉面砖	ZL201410745549.3
26	发明专利	利用废釉浆制造的纯黑色釉面砖及其制备方法	ZL201510044922.7
27	发明专利	陶瓷固体废弃物的分类收集方法及其在瓷砖生产中的循环利用	ZL201510044942.4
28	发明专利	用污泥渣制造的表面有镜面效果的釉面砖及其制备方法	ZL201510404971.7
29	发明专利	陶瓷装饰用高温大红色喷墨墨水和制备方法及其应用	ZL201510229896.5
30	发明专利	用抛光废渣制造的柔光镜花釉面砖及其制备方法	ZL201510404915.3
31	发明专利	用陶瓷废料制造的表面具有石状光泽的釉面砖及其制备方法	ZL201510404919.1
32	发明专利	一种瓷质抛光砖及其生产方法与生产线	ZL201510701288.X
33	发明专利	自动放陶瓷砖隔片装置	ZL201510981356.2
34	发明专利	表面具有防滑效果的资源节约型有釉陶瓷砖及其制备方法	ZL201610171623.4
35	发明专利	表面如实木素板效果的环境友好型有釉陶瓷砖及其制备方法	ZL201610171600.3
36	发明专利	表面有珠光和变色效果的资源节约型釉面砖及其制备方法	ZL201610261367.8
37	发明专利	千珠幻彩釉面砖的釉、砖及其制备方法	ZL201610261752.2
38	发明专利	一种高温金彩釉面砖的釉、砖及其制备方法	ZL201610670106.1
39	发明专利	表面有黄金装饰效果的釉面砖及其制备方法	ZL201610670107.6
40	发明专利	一种新型环保废渣多孔陶瓷-硅砂复合砖及其制备方法	ZL201611231015.4
41	发明专利	废渣陶瓷砖以及所用粉料、砖坯体及其制备方法	ZL201610805733.1
42	发明专利	一种表面有砂金石效果的幻星石釉面砖及其制备方法	ZL201611231019.2
43	发明专利	用陶瓷固体回收物制造的细炻砖及其制备方法	ZL201610806741.8
44	发明专利	一种釉下五彩抛光釉面砖及其制备方法	ZL201611231101.5
45	发明专利	表面温润如玉有透光性的喷墨渗花瓷质抛光砖及制备方法	ZL201710475109.4
46	发明专利	双段煤气炉停炉吹扫方法	ZL201910269292.1



47	发明专利	表面有银星石效果的不龟裂柔抛釉面砖及其制备方法	ZL201710833907.X
48	发明专利	表面有金星石效果的析晶釉面砖、基础砖釉及其制备方法	ZL201810089354.6
49	发明专利	会持续产生负离子的结晶釉面砖及其制备方法	ZL201810365747.5
50	发明专利	低碳成温度、低放射性通体超白仿古砖、坯体及其制备方法	ZL201810619282.1
51	发明专利	80度白度、色比羊脂的瓷质抛光砖及其制备方法	ZL201911318449.1
52	发明专利	自释釉诱发剂、自释釉陶瓷砖及其制备方法	ZL201911317376.4
53	发明专利	一种新型釉面砖及其制备方法	ZL202110125827.5
54	发明专利	健康生态瓷砖及其制备方法	ZL202010729890.5
55	发明专利	一种冰晶石瓷砖的制备工艺及冰晶石瓷砖	ZL202110309629.4
56	发明专利	一种模具纹理瓷砖的制备方法及陶瓷砖	ZL202110539181.5
57	发明专利	一种具有夜空星河装饰效果的陶瓷砖	ZL202110927663.8
58	发明专利	一种具有悬浮颗粒装饰效果的瓷砖及其制备方法	ZL202210453228.0
59	发明专利	可控定位大尺寸晶花抛釉砖及其制备方法	ZL202210741722.7
60	发明专利	珍珠干粒、珍珠釉、珍珠釉面砖的制备方法	ZL202310042384.2
61	发明专利	雪花晶体颗粒及其制备方法和定位晶花抛釉砖的制备方法	ZL202210048534.6

实用新型专利

编号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申请号)
1	实用新型	一种新型釉料搅拌装置	ZL200620019139.1
2	实用新型	一种瓷砖布料设备	ZL200620116068.7
3	实用新型	用在煤气发生炉上的酚水处理装置	ZL200720059843.4
4	实用新型	风冷器维修安全水封	ZL200720059845.3
5	实用新型	一种煤气中焦油去除装置	ZL200820188685.7
6	实用新型	一种气柜半自动放空装置	ZL200820188686.1
7	实用新型	一种气柜自动放空装置	ZL200820188687.6
8	实用新型	一种用在陶瓷砖生产线上的防爆膜装置	ZL200820188689.5
9	实用新型	一种煤气加压机水封系统	ZL200820188684.2
10	实用新型	一种用于煤气炉风冷器上的安全防泄漏结构	ZL200820204570.2



11	实用新型	一种釉泵稳流装置	ZL201020026646.4
12	实用新型	一种辊筒印花机花釉自动循环添加装置	ZL201020026645.X
13	实用新型	一种瓷砖凹版印刷专用胶印辊	ZL201020283335.6
14	实用新型	一种自动上落砖装置	ZL201120337870.X
15	实用新型	煤气炉余热利用的电捕除油器的加热和保温系统	ZL201120494014.5
16	实用新型	一种具有消音吸尘功能的陶瓷砖坯导角机	ZL201120504198.9
17	实用新型	一种改进型蝶阀	ZL201220055951.5
18	实用新型	一种具有废渣自动收集功能的浆料除铁装置	ZL201220070563.4
19	实用新型	一种煤气净化系统的初级过滤器	ZL201220358175.6
20	实用新型	一种瓷砖抛光装置	ZL201220408406.X
21	实用新型	一种改良的煤气炉人孔堵头及使用该人孔堵头的煤气炉	ZL201220417136.9
22	实用新型	一种煤粉尘收集输送装置	ZL201220416804.6
23	实用新型	一种煤气站废气回收处理装置	ZL201220416703.9
24	实用新型	一种洗涤塔喷淋系统的改良结构	ZL201220416701.X
25	实用新型	一种能同时淋多种釉种的钟罩式淋釉装置	ZL201320035689.2
26	实用新型	抛光砖的微粉雕刻布料装置	ZL201320276476.9
27	实用新型	陶瓷喷墨印花机墨水磁力搅拌装置	ZL201420110044.5
28	实用新型	节能全自动粉料除铁装置	ZL201420660887.2
29	实用新型	一种瓷质抛光砖生产线	ZL201520827796.8
30	实用新型	自动放陶瓷砖隔片装置	ZL201521095992.7
31	实用新型	一种用于生产通体砖坯的布料机	ZL202022671851.2
32	实用新型	一种用于瓷砖生产的粉料调色系统	ZL202023035772.9
33	实用新型	薄粉布料机构	ZL202023035815.3
34	实用新型	一种用于瓷砖生产线的砖坯喷标和识别系统	ZL202023030617.8
35	实用新型	淋釉系统	ZL202023030562.0
36	实用新型	一种用于瓷砖生产线上的除铁装置	ZL202120583707.5
37	实用新型	用于淋釉系统的回收装置	ZL202120582560.8



38	实用新型	一种用于巨晶瓷砖生产的自动压制成型装置	ZL202123232486.6
39	实用新型	一种瓷砖防滑层自动喷涂装置	ZL202220625614.9
40	实用新型	具有防滑作用的瓷砖结构	ZL202220619523.4
41	实用新型	一种造粒机加工前的预处理装置	ZL202220152414.6
42	实用新型	一种用于金属粒子瓷砖生产的粒子喷涂装置	ZL202220145002.X
43	实用新型	一种可防止墨桶摇晃的墨水加热装置	ZL202321386157.3
44	实用新型	一种瓷砖材料颗粒造粒设备	ZL202321385730.9
45	实用新型	一种具有气泡过滤机构的淋釉装置	ZL202321396675.3
46	实用新型	一种多工位对瓷砖表面喷颗粒釉装置	ZL202321386264.6
47	实用新型	一种具有导向组件的自动打包机	ZL202321396721.X
48	实用新型	一种防沉淀淋釉引流回收装置	ZL202321386034.X
49	实用新型	一种具有自动传送结构的瓷砖磨边机	ZL202320489883.1
50	实用新型	一种陶瓷砖生产用高白铝釉料混合机	ZL202320551529.7
51	实用新型	一种瓷砖吸水率的测试台	ZL202320536485.0

外观设计专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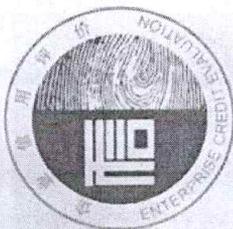
编号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1	外观设计	瓷砖(异型砖)	ZL201730381345.0
2	外观设计	瓷砖(六边形砖)	ZL201830718977.6
3	外观设计	瓷砖(HMG)	ZL201930212930.7
4	外观设计	瓷砖(窗外)	ZL202030497993.4
5	外观设计	陶瓷砖(羽钻)	ZL202030805384.0

PTC(国际)专利

编号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1	PTC	陶瓷装饰用高温大红色喷墨墨水和制备方法及其应用	PTC/CN2015/079170

13.7. 获奖证书

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CERTIFICATE OF ENTERPRISE CREDIT GRADE

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卫生陶瓷协会对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的情况进行了评价，结果为AAA。评价时间：2022年11月。特发此证。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GUANGDONG HOMEWAY CERAMICS INDUSTRY CO., LTD. is rated as AAA credit grade by China Building Ceramic & Sanitaryware Association.
Evaluation time: November, 2022

证书编号: 202203711101003
Certificate Number: 202203711101003
颁发日期: 2022年11月2日
Date of Issue: November 2, 2022
有效期至: 2023年11月1日
Date of Expiry: November 1, 2023
查询网址: <http://www.cbcsa-china.cn>
Query Website: <http://www.cbcsa-china.cn>

证书说明:
Notes:

- 1、企业信用等级自评定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
The enterprise credit grade is valid for 3 years starting from the date of issue.
- 2、企业信用等级实行复审制度，有效期内，每年复审一次，经复审合格的，加盖复审章后可继续使用；信用状况发生变化的，需重新评定信用等级并更换证书。
The credit grade should be re-examined every year in the period of validity. It will be renewed with the stamp of examination authority upon passed the re-examination. If the credit status has changed, the credit grade should be re-evaluated and the certificate should be changed.
- 3、有效期内企业名称的，必须持证明到发证单位办理变更手续。
If the enterprise changes name in the period of validity, it shall take the certificate to the issue unit to go through the formalities for the change.
- 4、本证书只证明企业在有效期内的信用状况，不作他用。
The certificate is only used to prove the credit status in the period of validity.
- 5、本证书不得涂改、转借。
Modifications or use by any other person is not allowed.

复审记录:
Re-examination record:



中国建筑卫生陶瓷协会
China Building Ceramics & Sanitaryware Association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二日

2023 年纳税信用 A 级荣誉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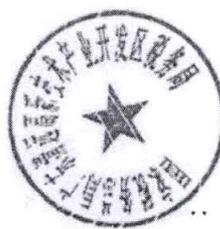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A44182023006452

纳税信用 A 级荣誉证书

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经评定为 2023 年度纳税信用 A 级纳税人。



出具机关 (盖章):

出具时间: 2024年05月02日



备注: 本证书不做任何法定承诺, 一切均以主管税务机关最终确认的纳税信用评级为准。

2023年瓷砖品牌TOP10/园林景观砖品牌TOP10证书



2024年陶瓷品牌TOP10证书



2022 年度建陶影响力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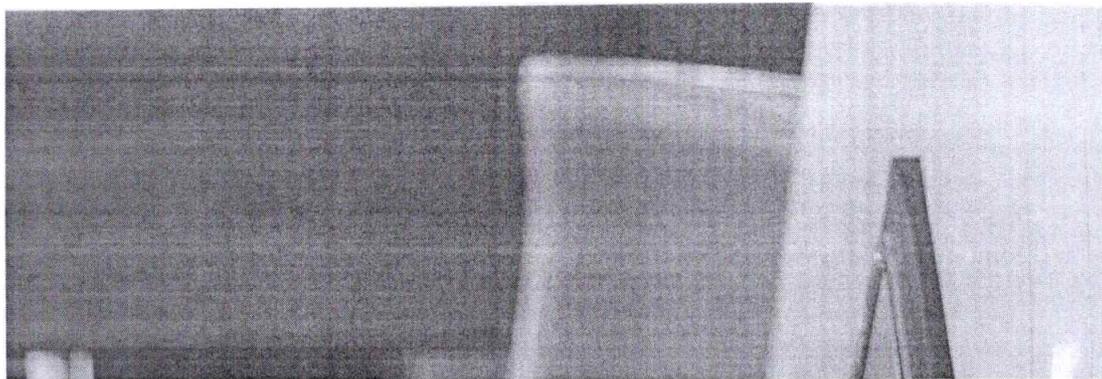


荣获

2022年度建陶影响力产品



2024 年度陶瓷十大品牌证书



领军品牌证书



2024年陶瓷行业产品设计金奖



在2024年荣获

陶瓷行业产品设计金奖

指导单位：广东陶卫工业研究院
合作媒体：陶瓷资讯、陶卫网
2024年4月

